



卷首语

这也是一种幸福

11级5班 竹天

不带一丝羞涩,就这样站在院子里,在繁星的注视下呢喃着。

小时候,放学以后,比夕阳回家的早,作业那么少,余下的时间那么多,自由而怡然自得,嘴里叼着半袋子酸奶,瘫在沙发上看电视,或和住在附近的朋友出去玩,笑声在这个不大的小区分外拥挤。周末的午后,睡醒了,空气暖烘烘的,懒懒的在钢琴前为青阳献上一首圆舞曲,感觉无比安逸。一切都看上去温暖美好又幸福。

时间推着我上了高中,中指指肚上磨起一小块厚厚的茧,茧不知疲倦的托着笔,唰唰的写着。再也没有琴音,没有笑声了。我们是比鸟儿起得早的虫子,放学的铃声赶着太阳回了家,虫儿稀疏的声音被寒冷的月光冻住般,轻而渺远。

可这寂静、这寂寞,又何尝不美好。在一片沉寂中听古往今来的智者讲述,难道不能称之为幸福?

是的,游戏、充满笑声的时间少了,但那些轻飘飘的时间在现在变得如此饱满厚重——知识与各种经历喂养了它。从此记忆中不仅仅是儿时幼稚的玩具和伙伴洁白的牙齿,多了对世界的认识与思考,多了份成熟与担当。

早晨去了学校,捧起语文书,看绝美的爱情如何嘲笑时间,看十里之外的长亭里是谁在流泪,看幽暗的监狱里,是谁意志坚定,提着笔创作着无韵的离骚。他们或热烈,或忧伤的感情,如决堤的都江堰的水,涌入我心里,教我怎样看待世间的幸与不幸,伸出一只手止住了在困难挫折面前后退的我。

抚平一张张试题,没有表情的黑字仿佛在凝视我,我读得出殷切的希望,感受得到爱因斯坦大脑中的风暴。我也试着思考着自然的规律,感叹着这些规律的完美与神秘。我惊讶地看着细胞们严谨的工作,不由得心生敬意,更加爱护自己;我知道了宇宙的部分秘密,带着对它的好奇探索它更深层的东西。这便有了理想,有了前行的路与光。有了方向,幸福就真实的在眼前了,用力伸伸手,就够得到了。

而现在,兀的抬起头,又发现了一空晶莹的星,儿时只顾傻看着电视,觉得有动漫、玩具的陪伴就是幸福,哪里注意得到这样美的景色,被星辰美得几乎要落泪了呢。

于是,在寂静里,在星空下,我抱住了我抱不住的充实的时间,发觉这也是一种幸福。

弘毅

2012 . 10

第 88 期

本刊声明

本编辑部对所有投往二月文学社《弘毅》编辑部的稿件拥有修改、选登及向其它杂志社推荐发表、参加征文大赛、网络发表之权利和义务。特此声明。

[目录] CONTENTS

卷首语

这也是一种幸福 竹 天

心灵茶座

4 栏目主持人:李鑫

写作之星

7 本期作者:攸离

情感地带

13 黄昏里的拥抱 /亦 轩

14 苍白了整个世界 /王学雯

15 里面有什么? /戴慧哲

16 小镇的图书馆 /戴慧哲

17 每个妈妈都曾眉飞色舞 /弥 箜

18 楼下的猫 /符斓音

19 你从画中来 /燕渊哲

21 同桌的你 /安 易

成长季节

22 记忆的暗格 /付冬蕾

23 不要迷失在那些路口
——献给我迷惘的朋友 /丁健丽

24 请不要轻易说爱 /寒 浅

25 爱自己爱到骨子里 /高小 J

26 几回魂梦与君同 /君月寒

27 你好,旧时光 /马凯敏

29 铭记成长 /商柳笛

思想碎片

32 行梦于雾 /陈秋林

33 尊严与中国式颜面 /张博文

36 咸鱼 /李墨霖

37 心若停靠,馨香满园 /铜锣烧

38 浅谈生死 /郭亚男

书边人语

39 花落春犹在
——读《花田半亩》有感 /朱新雨

40 且插梅花醉洛阳
——读《世说新语》有感 /陈子初

小说榜

41 所有人都忘记了提拉米苏
——纪念世上我唯一的提拉米苏 /黄金昭

内部资料 免费交流
东文广新连第 42 号

42 尘寂了无痕 /阮 橙
43 麻雀少女成长进行时 /凉小灰
50150 度青春 /周雨姗
51 门口 /王小七

长篇连载

54 黄河·印象(二) /张博文

本期特稿

57 青春无畏 逐梦扬威 /余梦玲
59 见证激情
——市一中第 24 届运动会采访纪实
/李 敏

诗河初涉

12 我有 99 个信仰(七) /孙峰峰
56 执恋·秋 /景 颜

精短散文

6 写给你的话 /孔令蔚
21 自己的生活 /解晓飞

说吧画吧

封面油画:世界名画
封底摄影:王永涛



宗旨:引领语文学习,提高文学素养,繁荣校园文化,培养人文精神。

口号:让青春放飞希望,给理想编织翅膀

编辑出版:二月文学社《弘毅》编辑部

顾问:
史本泉
付贞祥
张利波
田效方

社长:
宋智捷
副社长:
刘 行

本期审读:
宋智捷
初伟娜
梁子晨
商柳笛

指导老师:
胡爱萍
魏利红
谢鹏娟
赵新玲
张欣芳
李 芳

封面设计:夏冬老师

主办:东营市一中二月文学社
通信地址:山东省东营市东三路 165 号
编辑部电话:0546-8326504 8326264
投稿邮箱:eryuehongyi@126.com

二月弘毅空间地址:<http://1666490441.qzone.qq.com>

栏目主持人:李鑫

主持人向大家推荐的是长篇小说

基督山伯爵

【作品简介】

《基督山伯爵》(又称《基督山复仇记》、《快意恩仇记》、《基督山恩仇记》)是法国作家大仲马的杰出作品。主要讲述的是十九世纪一位名叫爱德蒙·堂泰斯的大副受到陷害后的悲惨遭遇以及日后以基督山伯爵身份成功复仇的故事。故事情节曲折生动,处处出人意料。急剧发展的故事情节,清晰明朗的完整结构,生动有力的语言,灵活机智的对话使其成为大仲马小说中的经典之作。具有浓郁的传奇色彩和很强的艺术魅力。基督山伯爵本是一个货船的大副,因为他为人正直又有着幸福美丽的恋人,被几个卑鄙的敌人陷害入狱14年。出狱后他的报复无疑是大快人心的,他认为自己受上帝的眷顾,身为正直的人只要坚定正直的念头,让坏人得到应有的惩罚,都不应该被责备,即使手段残忍和过于彻底。小说的主要情节跌宕起伏,迂回曲折,从中又演化出若干次要情节,小插曲紧凑精彩,却不喧宾夺主;情节离奇却不违反生活真实。就结构来说,小说开卷就引出几个主要人物,前面1/4写主人公被陷害的经过,后面3/4写如何复仇,脉络清楚,复仇的3条线索交叉而不凌



乱,保持一定的独立性之后才汇合在一起。因此,《基督山伯爵》被公认为通俗小说中的典范。这部小说出版后,很快就赢得了广大读者的青睐,被翻译成几十种文字出版,在法国和美国多次被拍成电影。100多年以来,这本书拥有了难以计数的读者。

其中最著名的句子出现在小说的最后一章:

世界上并无所谓的快乐,也无所谓的痛苦,唯有两种处境的比较罢了。唯有经历过最大厄运磨难的人才能真正感受到幸福的所在,尽情的享受生命的快乐吧,永远记住,在上帝揭开人类未来的图景前,人类的智慧就包含在两个词中:等待和希望。

(源自网络)■

复仇与宽恕中的得与失

——读《基督山伯爵》

11级9班 李鑫

拿起厚厚的一本《基督山伯爵》,它的沉重我想更多来源于一种对人性的思考。

这是一个不可重复的故事,有关一个或许根本不存在的人,他叫做——基督山伯爵。

一场场恩仇后,这个极富传奇色彩的男子把喧嚣抛在了身后,走出了世代人景仰的一切。只在深蓝色大海与地中海的天空相接的地方留一片白帆于世人眼前,小得像海鸥的翅膀,却令人无法遗忘。

是的,我想如果有一天我将要死去,我会慢慢把这个故事,这个人,讲给更年轻的他们。

现在让我讲给你听。

他曾是一个善良热情的水手,可却被阴谋夺走一切,押入牢狱。如果没有结识法里亚神甫,他只能带着痛苦和绝望一步步走向深渊。或许他的涅槃重生意在令他解脱,可是从囚徒变为自由人,从懵懂变为睿智,从一无所有变为无所不有,他所遭遇的令他最终从爱德蒙变为基督山伯爵,从那一刻开始,便已明了,他面前望得见的除了复仇仅剩灰白苍茫。经年后物是人非,现在的他再也回不去当年。如果问是什么支撑他走过十四年的惨淡,那

是他对父亲对未婚妻的思念,但当他知晓未婚妻改嫁,望见父亲坟前的树后再询问同样的问题,思索良久,似乎也只能是复仇的烈焰温暖了这冰冷的身躯。

他坚信他是神指派来清洗众人当年的罪,一场场密谋,一次次策划,基督山冷峻的脸庞上却是带了嗜血的笑容,轻轻地一步步将仇人推入地狱。他的心如汪洋深不可测,露出一丝寒意地为当年的始作俑者开始了倒计时。可他不知道,有时候最严厉的惩罚不是死亡而是生存,活着比死更为艰难,幸而当他直击了维尔福夫人与爱德华的死亡,这使他动摇了,迷茫了。走在香榭丽舍的大街上,他想够了,这样就够了。他不是天生的刽子手,他善良的本性也不愿至死都不能从罪恶中解脱。于是复仇的狂潮找到了它的归宿,无声的呐喊惊醒了灵魂最深处,基督山最终放弃了全部财富,与少女海黛有了最终的栖息之处。

唏嘘之后,洗尽尘世铅华,最终陈列在每个人面前的是人性深刻的讨伐。在人性面前,究竟什么才是值得珍惜的,什么又是可以舍去的?大仲马借基督山伯爵阐明了他的观点,或许你的人生中太多的坎坷令你在是否保留

自我的抉择中挣扎,可也正如基督山所说:而当复仇使我们不幸时,宽恕使我们落泪,痛苦消融在人性中便生出完美。

“这世上所谓幸福和不幸,只有一种状况和另一种状况的比较,如此而已。只有体验过极度的不幸,才懂得极度的幸福。”是的,对于他来说,当复仇的剑铸成宽恕的犁时,一个人才懂得幸福,不能抛弃仇恨最终也无法宽恕自己。

对于我们来说,想直面人生就要学会饶恕,放弃痛苦,我们没有理由不善待这个世界,就像基督山最后说的:“人类的全部智慧就包含在这五个字里面——等待和希望!”■

写给你的话

12级18班 孔令蔚

我现在在你们的视线之外,写下这些话。

我们的缘分始于16年前了,没错,是一种缘分。我无时无刻不在回忆我们三人之间的事,父女之间,或是朋友之间的事。

你们,是父母。

是给我生命又教我如何修饰生命的人。

你们说未来的路要我一个人走,你们说不经历风雨哪能见彩虹,你们说只有自己经历过才会懂得如何以君临世界的姿态俯视苍茫大地。你们说更希望以朋友的身份与我对话,如同老友一般——品着茶慢慢聊。

现在的我仔细审视我自己,似乎自己的每一种性格上都有你们的影子。

我爱书,爸爸,你也是这样的。我爱读张爱玲、周国平、毕淑敏。你爱读马克·吐温、毛泽东、于丹。你如此爱书,以至于家里好几个书柜还盛不开你的书。你说旧书更有历史的气息,更能让你受益,你说如果天崩地裂你一定要带着书一起面对世界。我也如此,对于书,我欲罢不能。

你深深影响了我,妈妈,你是一个细腻温和却又直爽的人。你说女孩子最怕的就是没个性,你说自己不看得起自己谁还服气,你说嘴上说说永远没有做来的实际。我的直爽,我的不拘小节,都来源于你。

其实,我并非如你们所说,那么成熟。我只是习惯于用自己的眼光打量这个世界,打量每一个人。尽管你们从未流出不放心的神情,但我懂,我懂你们有诸多不放心,诸多叮咛。

尽管以前的我并非那么完美,并非处处符合你们的心意,但请放心,我的世界,正在酝酿一股风暴,它将带着我席卷世界。

最后,我想说:你若安好,便是晴天。

眼泪不会换来同情,要知道,这个世界上看你笑话的人远比关心你的人多。我想我不是练就成刀枪不入的女金刚,我还是会用眼泪宣泄情感,只是会换个没人的地方。

——10级23班 任思维

青春短笛

写作之星



个人简介:

攸离,实名黄语蝶,10级26班学生。进入高三,写作进入薄发状态。近期在《弘毅》发表作品《她》《旧梦》《告别》《尘埃》《11度青春》等多篇。本期辑录她的4篇文章:《不打扰是我的温柔》《臆想症》《旧日烟雨》《少年无瑕》。

听听她自己怎么说:

闲下来的时候喜欢看些书,风格陈列在情绪里。有时只是一些零落的字句,抑或只是几行诗,几阙词。也会写几行字。不知所云的,忧伤文艺的,激烈愤青的,落了笔就不愿有始无终。喜欢坐在太阳下看书写字,虽然很伤眼睛。喜欢坐在一个阳光很好的下午,身边是一往如常的人世间,有孩子唱着不成调的歌,少年梦着不可近的梦,老人吵着不当真的架。渴望扬名天下的,云游四海的,沧海桑田的,都如往常一样或平静或热烈的度过一个太阳很暖的下午。在这样一个下午,看字写句,字句沾染的是人世香。会觉得,就这样平静却惬意的生活下去,就是件值得庆幸的事。这样的生活,就是一种持久的,爱好。

不打扰是我的温柔

10级26班 攸离

一

晚上做了一个有始无终的梦,不知算是好还是坏,只是觉得醒来的时候疲倦,因为这个梦是我曾心心念念想实现的,梦中人是我偶一发呆就会想起的。但是这梦注定无法实现,梦中人注定停泊在过去的情节。

梦见了初恋的人。梦见了和他结婚。梦见了和他有一所不大但温暖的房子,墙壁是淡蓝和淡紫色的,地上有柔软的毛毯,他在书房看书,我在小小的厨房里准备晚饭。桌上已收拾干净,正等我们对坐。

然后,我醒了。

醒在我臆想中的家里。臆想中的人也就停在了过去。

但是我却还清晰地记得他在臆想的家中所作出的表情,他的音容笑貌。可也只是梦一场。我们总是期望着一些未完成会变成未完

待续。但到最后才会发现,未完成只是未完成,有些事情你一旦错过,就只能在幻想里去弥补这个不甘。你哭,你笑,也只是梦一场。

这个家于我,是永不会成真的。

二

我记得小学的时候看见一篇文章,写一个富翁,醉倒在小区离自己家不远的一棵树下。小区里的保安看见了,问他怎么不回家,他哭得眼睛都红肿了,嘶哑着声音问:“我家在哪?”保安指指他的别墅。他竟嚎啕大哭起来,“那哪里是我的家!我竟无家啊!”哭得声嘶力竭,仿佛为着人间所有的不幸与艰辛。

这篇文章在一本作文事例书上,但我从未在任何作文里写过。它太令人难过,我不忍下笔。

三

我原来一直心心念念和所有我喜欢的人

①

弘毅 HONGYI
2012年10月

有一个很大的房子,大家白天各自生活工作,晚上就在大客厅里贫嘴吃喝,门外挂着小木牌,写着“Our Home”,我们的家。

后来明白原来喜欢的人也只是过客,就像是出门时随便一瞥的某个路人甲,匆匆而过,稍纵,也就散落在天涯了。于是原来心心念念的也就淡下来了。

和喜欢的人总是注定会分离的。如流云,聚少离多。

每个人的道路都朝着不同的方向,我向左,你向右。这大概本来就是件平常的事。你

在右边问我,“你的愿望是什么?”我不说话。

你在路上向着更远的地方跋涉,走向更好的未来。

你渐渐有了自己的世界。

你知道我在想念你,于是我们常常通信。但是你不会知道我的愿望是和我想念的人有一个家。

喜欢与想念不是占有。你总有自己的一个世界。

而不打扰,就是我的温柔。■

臆想症

10级26班 攸离

是一个盛夏的下午四点钟,有老旧的墙和翠绿的爬山虎移入眼中,阳光是玫瑰金,半城香樟树的墨绿,半城淡金阳光中的蝉鸣,空气中飘入几只不安分的歌。只是那样静静地走在和阳光嬉闹的小巷中。

拐进一家小小的米线店,光线昏暗,又有砂锅的热气升腾起来,模糊了你的脸庞,老旧的留声机里传来女人慵懒的声音,轻轻浅浅。

风把热气吹散,昏暗里看见你微笑的嘴角。

大概是深夜。街上无人,只有几盏浅浅的灯光在固执地亮着。一切就像老旧的影片,夜色黏稠,风走不动。有细的水流在脚边流过,向着城外的河。蜿蜒又瘦弱,是时光唱倦的行歌。

在静谧的黑暗中迷失道路,不记得原来见过的景物,原来见过的人。只是跌跌撞撞向

前走。水流声渐渐低下去,有微微的呼吸,裹挟着温暖的气流。

终于,眼前亮起来,黑暗中扩出柔和的光圈。你提着小小的灯笼,眉眼间是温暖的笑意。我愣住,你笑出声来,浅浅的声音漫开来,“等你好久了。等你回来。”

张开双臂,围成一个你走不出的圆圈。

以后,如果你买了一座小小的房子,会不会拖我去住?我大概会兴致很高地唱很多歌,放很多唱片,各种风格的,世界各地的,放个没完。

或许,会占据某一块地砖坐在上面发呆。只是听些轻快的音乐,思维放空,很安心,因为能闻到你的气息。

再可能做一顿饭。可能好吃,也可能不好吃。大概做饭这回事还要指望你才行。

对于任何事,我们都不要悲观,事情总会发生转机,要乐观地面对生活的挑战,
不畏前方的波澜,相信希望就不远的前方。

——12级9班 张雨蒙

青春短笛

写作之星

也有可能写很多酸酸的矫情的短短的小诗。再激动地拿它在小小的房子里来回走着大声地读。说不定还会为它配上随兴的调。唱很多歌,写很多信。

嘿,我们去坐公车晒太阳?
或是轧马路?

我的记忆,停泊在那年的盛夏。
我的记忆,是洁白的飞鸟落在漆黑的瞳。
我的记忆,是温暖的光与绝望的黑。唯独你,是火凤凰炽烈的红。
我还在原地。我还,记得你。■

旧日烟雨

10级26班 攸离

一

对面三楼住着的,是我曾经喜欢的男生。初中时早恋,和他谈恋爱。后来上了高中,不在一所学校,见面也少得可怜,于是渐渐就断了。

原来在一起时最爱讨论的是江湖。我们都狂热地爱着武侠,他喜欢金庸,我喜欢古龙。在一起时编了很多江湖中的段子,有关绝世神功,有关各种门派家族,有关恩怨情仇。

最后,编到了退隐江湖。情节很简单,男女主人公大隐隐于市,在小巷中置一深宅。巷中回荡着的,不再是打打杀杀的声响,而是幼童老妪的卖花声。

他笑笑,“深巷卖花声。对他们来说一定很幸福。”

这几天晚上出去闲荡又看见他。我问,“这二年还看武侠吗?”他笑,“哪还有空啊。”云淡风轻的语气,“你呢?还爱你的古龙么?”“还好。不过没那么痴了。前几天刚看了他一本小说,不厚,但用了半个月才断断续续看完。”

“半个月啊……”他若有所思,“我们是不

是到了退隐江湖的时候了?”

退隐江湖。曾经故事里最完美的结局在现实中竟突兀得像个讽刺。“会有深巷卖花声?”

他的眼光沉下来。“不。没有卖花声。只有深巷。我们的旧日江湖里,只剩了深巷。”一阵令人窒息的沉默。

江湖,已成了旧日江湖。少年经历的,是无法改变的时过境迁。

逃出冷漠人情世故的厮杀,殷殷盼着的,竟只是几句深巷的卖花声了。

二

前几天偶然看电视台放《情深深雨濛濛》,正好听见赵薇唱那句“多少楼台烟雨中”,一句词,水意浓得要溢出来。董桥先生原来写一篇文章时道,“我们进入了‘按钮时代’。”那些烟雨下的亭台楼阁,那些沉淀在酒家茶肆中的闲情雅致,仿佛随着时代发展,真要随着烟雨湮灭在那一下下按钮声之中了。

几年前去杭州,当时去的几间茶肆和小酒家,现今打听来竟已有三家倒闭了。当真是“物非人非”了。此书几行,算做纪念那片旧日

感情就像是一杯水,如果长时间不添加,它就会挥发,消失。它不似那坚固的宝石,倒像是脆弱的玻璃,经不起大的摔打,需要我们小心翼翼的呵护。

青春短笛

——10级10班 景颜

写作之星

烟雨。

一条小河边一栋茶楼,木门,牌匾上书“飘香楼”,风过杨柳,倒让我想起“闻香下马”的故事来。

进了门,柜台竟也是那种古代的木制柜台,上面摆着些装饰精美的茶叶盒子,我本以为是用来卖的,没想到一问竟是掌柜的私藏。移眼,立柜上一小格上竟置了一小茶杯。

怎还有将杯一同放上的?

伙计看见笑起来,原是掌柜的喝完茶随手放的。

伙计将茶杯拿下,竟是紫砂的茶具。看来这次有口福了。几个人不由会心一笑。

到了杭州,自然要先尝尝龙井。伙计端来茶,茶具是小而薄的栗子杯。龙井在其中裹着香气,诱人得紧。看来店主真是讲究到家了。古云:春宜牛目杯,夏宜栗子杯,秋宜荷叶杯,

冬宜仰钟杯。小小一家茶肆,竟这般讲究,龙井更酽。

龙井外形扁削光滑,色泽翠绿,滋味甘郁,再配上这木楼中的栗子杯,这一屋子人天南海北的聊天,真真让人不忍离去。

是谁说“色不迷人自迷”?这茶楼中的光景,也便是“香不醉人人自醉”吧。

不知怎的,竟想起那句“古今多少事,尽付笑谈中”了。

三

旧日烟雨。总让人莫名的伤感。

想起了一首词。且和一盏薄酒,就醉在这旧日的,烟雨濛濛中:

“把酒祝东风,且共从容。垂柳紫陌洛城东,总是当时携手处,游遍芳丛。聚散苦匆匆,此恨无穷。今年花胜去年红,可惜明年花更好。知与谁同。”■

少年无瑕

10级26班 攸离

已经很久,仅仅是通过幻想,在阳光下,一起舞蹈。

梦只是午餐,少年情怀在时光流转里,衰弱下去。

—

很久之前看见一句诗,“欲买桂花同载酒,终不似,少年游。”更早之前在旧时的酒壶上瞥见一句,“今日少年明日老。山,依旧好。人,不见了。”

几年前去洛阳的杜康村,杜康绵厚悠长,几个人被一壶清酿灌得南北不分,趴在村口的小石台上睡得口水直流,生生几个酒鬼模样,

到最后差点误了行程,几个人大呼痛快,借着酒劲,索性不管甚么世俗甚么红尘,村口大喊,“最是解忧杜康,似仙逍遥!”活脱脱是疯了。

杜康村依旧,当年少年,已不见了。

少年在时光里强壮,情怀却日益衰弱了。

当我们再买上那几壶老酒围着小木桌旁畅饮作乐时,我们就知道,我们再也回不去了。大概世间有一种遗憾就是如此:景依旧,人依旧,甚至连动作都像是回放一般的一致,却独独,不见了那份情怀。

它是怎么找,都找不到的了。

一回头,还能看见几个人在张家界天子山

⑩

弘毅 HONGYI
2012年10月

下的小茶室里喝茶,竹屋外在滴雨,天灰蒙蒙的,却意外地带几分暖,是雨水也被茶香熏得升了温?水是天子山的山泉,带几分甜,茶是湘妃茶,味淡,却奇香。几个人贪酒也贪茶,直喝了几个小时。天南海北乱聊一通,倒也自在。

但却是,怎么也走不回去的了。

二

晚上八点多,一个人在小区附近遛弯时,撞见一个按摩女。

真的是“撞”见。她很落魄地几乎是扑到我跟前的。她刚刚被一个四十多岁的女人破口大骂,连推带搯地到我跟前。她很瘦,几乎是干一样的那种瘦,脸很小,头发草一样乱,而且参差不齐。她一抬手,尽是烟头烫下的疤。

我一时有发木。于是站在了原地。

她的手上血管很明显,裂开几道丑陋的口子,指甲里尽是泥土,而现在——它就在我的衣服角上不安地却又急躁地晃动着。

她开口,嗓子很哑,声音细得几乎听不见,“能不能——能不能给我点钱……”她的手颓然垂下来,眼泪不知怎么也掉下来,压抑不住的样子,她说得很艰难,声音也更细,“我只是……只是想买个饼吃……”

如果这是个骗子,那她演技的确到位。

我相信,她不是骗子。于是就带她去最近的牛肉汤店喝了牛肉汤。她显然饿极,闷头吃了三个饼,汤一口也不剩。

断断续续地听她讲,她十七岁,是个小店里的按摩女,为了挣钱也就慢慢成了小姐。觉得自己爱上了一个男人,怀了孩子,又流了。“那个男人当然嫌弃我。”她淡淡说,又笑起来,“只是当时傻到家了,死贴着人家,结果弄成现在这样子。”

我不知说些什么。是安慰?还是劝告?

她才十七岁。和我一样大的年纪。却只是为了一个饼被人在街上破口大骂。

她又说起,现在又怀了孕,想接着当小姐又没人肯要,只得上街要饭。

“那你这以后打算怎么办?”

“还能怎么办。我这种人,怎样不都是一样的么?”她又笑起来。胳膊上的烟疤咧成冷漠的嘲讽。

一如世人的冷眼。

她当年的少年情怀,是什么样子?一心一意地只是快乐,憧憬着美好的爱和生活?

现实面前,这问题太残忍。

只是不知,在夜阑人静时,她会不会幻想着,自己能像原来一样,和几个朋友,在阳光下,一起舞蹈?

在阳光下,一起舞蹈。

三

他已跑了很久。

身后的几个人也提着铁棍追了很久。

他究竟是被赶上了,他只是当地青年黑帮中的一个小喽罗,不小心惹到了另一伙黑帮,才有了今天这场追赶。

这种情节说来很俗套又无聊,几个人下手很重,他的呼吸衰弱下去,意识也渐渐模糊了。

他看见原来的他,还在上小学,理想是当科学家。他想着,嘴角勾起一抹自嘲的笑。科学家?只是一个梦罢了。家里只有一个捡破烂的奶奶,他早早就辍了学,打几份零工,慢慢卷入了当地黑帮。

他似乎看见了奶奶。在脏乱的小巷内背着一个很大的麻袋,看不出是什么颜色的麻

舍不得,舍不得微笑着说再见,舍不得将泪水偷偷藏起,到无人时再默默哭泣。
我贪恋,贪恋旧时桃花人面。我奢望,奢望时光永远驻足,留在这—刻。

青春短笛

—10级10班 景颜

袋里鼓鼓囊囊,她没钱去买一辆小小的三轮车。哪怕只是一辆小小的三轮车。她穿着从垃圾站捡来的破旧皮鞋,底子很薄,鞋头开了胶。他挣扎着想坐起来,却咯出一口血,重又砸在地上。

他竟然看见自己头戴院士帽,成了科学家。

真好啊。他想着。呼吸渐停。嘴角还留着臆想时的微笑。

少年躺在血泊中。嘴角的微笑是少年的无瑕。

臆想,只是臆想。一如梦,只是午餐。

四

夜半熏香。是淡淡的薰衣草香。火光摇晃

不稳,细细弱弱。蜡烛是紫色。天空是凌晨四点的蓝黑色,抑或稍亮一点。路灯是苍白色,是固执终将离去,树叶的黑中已渗出绿意来了。

夏季的日出总是很早。四点半。

防盗网是老式的,伸出窗台很大一块,满可以坐一个人在上面,我铺了条毛毯,坐在上面看东方的一个日出。

初阳是幼童一样的鲜稚,屋内薰衣草香已弥漫开来。不知少年的香,是什么味道的?太远,已记不得了。

光线缓缓布满毛毯。想起《追忆似水年华》。

想起少年无瑕。

太阳升起,昨天已是昨天,今天,还是要做最好的自己。■

我有99个信仰(七)

第19篇

如果不是遇见
你一定不相信世界上有一种力量
会让人一并爱着日月,雨雪
让人忘记昼夜,寒暖
这就像是燕麦对于小时候的我来说
那种简单的喜欢并且无法放弃的力量吧

第20篇

湖边的少年坐在长椅上记着单词
书包里放着九曲回肠的长长诗句
要我说
一切人都去热爱少年吧
他们拍着胸脯要去周游世界
他们跑步的时候喊着号子
少年是一道光

第21篇 10级21班 孙峰峰

第21篇

你见过爱么
挤满了混乱情绪的一张纸
情人的眼角一滴未干的泪
那你听到过吧
若干年前的哭声摧倒了长城
十月念着诗走来
你一定是梦到过
灰姑娘的脚下踩着阳光
年轻人唱着情歌围着一团篝火
你忘了吗
爱是人心不夜的城

我喜欢,整个天空蓝得没有一点点杂质,几片白云悠悠地飘着,阳光是别样的温暖,偶尔吹过一缕风也是柔柔的,在阳光下闭上眼睛,指尖透过的也是阳光的温暖。

——11级34班 王永迪

青春短笛

情感地带

黄昏里的拥抱

11级25班 亦轩

我想向你再要一个黄昏里的拥抱。

某日我一人走过那座小楼,习惯性地抬头望望那个小窗口,那种久违的温暖瞬间涌上心头,我突然很怀念那些过去的日子,怀念一抬头便能望得到的暖暖的灯光,怀念你坐在那里冲我安静地笑。

脚步不由自主地慢下来,登上逆时针旋转的楼梯,一踏上二楼便看到了橙黄色的阳光,夕阳透过走廊尽头的窗玻璃慵懒地投下一地的辉煌。我不忍再往前走,就那么站着,闭上眼睛,回忆潮水一般涌上来,不可遏制。

一年前,你在长长的队伍里一眼将我认出,背着旧旧的书包在一旁静静地等我,待我充完饭卡转身往回走,第一眼看见的便是你的笑。

你说,你只想跟我打个招呼。

那时,我刚入社,满心的羞怯还未褪去,你的笑给了我前所未有的勇气。

半年前,你正忙着整理手头的杂志,突然想起什么似地抬起头,轻快地对我送出那样一句让我难忘的祝福。

你说,差点忘了呢,生日快乐。

那时,我已融入二月的大家庭,你的祝福留给我久久的感动和温暖。

几个月前,我刚踏上二楼,手里拿着正要交的稿子,你就站在走廊的这端,默默看着火

红的夕阳。

你说,好美。然后你俯下身来送我一个夕阳那样美丽的拥抱。

那时,我已在为即将到来的离别伤感,你的拥抱留给我一辈子最美好的回忆。

假期前,同是在那间教室,四个少年,两个郑重地交待着,两个虔诚地听着,一份责任从两颗心传递到另两颗心,夕阳如今日般投下一片辉煌,你我静默着,不忍让离别的伤感蔓延开来。

然后在那样一个特别的晚上,我坐在台下静静地听你的演讲,听你用轻快的颤抖的语调讲述一年来的温馨和感动,听你认真地对我们说,我一直坚信,最黑暗的地方,必定有光。

我把那句话写在笔记本上,每每翻开看到那行字,便有了一份沉静如你的心态,于是提笔,一笔一划,认真写下去。

睁开眼睛,走廊尽头的余晖还在,长长的走廊里便不显得黑。是啊,最黑暗的地方,真的必定有光。

现在的你,在另一座楼上,与我们远远相隔,即便是平时,我也再难见到你的身影。

现在的你,在沉闷的六楼,或许每日挥汗如雨,为一个明媚的未来拼尽全力。

现在的你,是否还记得,每周三周六活动

有时,也许你会想到要放弃,那么请想一想那些支持你的人,他们一直在用各种方式支持你,请你坚持住,也许下一刻你就能看见希望的曙光。

——11级21班 吕梦雪

室里那一群稍显幼稚的孩子们?

我们一直在思念,思念那个花一样美好的女孩子和她暖阳般的笑。

我们一直在期待,期待每月分发《弘毅》

的日子可以到高三悄悄看你。

翠儿姐,我想你了。

可不可以,再给我一个黄昏里的拥抱? ■

苍白了整个世界

12级10班 王学雯

那一刻,母亲苍白的脸于我来说,苍白了整个世界。妈,原谅我从很久以前就有亲用手用文字描绘你的想法,却一直搁浅到现在。

时光丝毫不肯可怜人,尽管我们已经做了十六年的母女,可我十岁以前你的样子在岁月的磨砺中渐渐模糊了,记忆停留在你因瘦而深陷的眼窝,停留在你因扛着50斤的面粉而弯了的背,停留在我无意间发现的那根突兀的白发。

自从我跨入高中后,每天晚上10点多才能到家。从军训那天起,母亲无一例外地每晚在沙发上打着瞌睡等我回家,偶尔起风或阴天了,母亲还会早早地到小区门口张望,为我留着家里那盏灯。那天晚上我骑车到离小区不远处,隐隐地看到路边的台阶上坐着一个人影,头深深地埋进膝盖里,孤独得只剩她和路灯下的影子,等走到跟前才发现是母亲。我不知道她坐了多久,在听到刹车声后不用我的呼唤母亲就抬起了头,赶忙把手里的外套给我穿上。有母亲陪着我走的夜路真幸福。

回到家一边吃着母亲给我热好的饭菜,一边叽叽喳喳地讲今天学校发生的事。这时,母亲总是最好的倾听者,等到实在没什么可说的了,我很不自然地吐出一句话,“妈,以后别等我了,你还上班呢。”是的,我心疼母亲

了,可是没人回应我,空气中弥漫着沉默,母亲依旧专心于手上的工作——在柔和的灯光下,那双记录了沧桑的手拿着针来回穿梭着,为我修改那过于肥大的军训服。

母亲的银发在灯光的照耀下发出慈爱的光。

一早起来,天公不作美,淅淅沥沥地下起了雨。母亲送我出门,由于把家里唯一的一把伞给了我,母亲不得已翻出了N年前的破雨衣穿上。我想我这辈子都忘不了雨中的那个身影,即使不唯美,不雅观,雨衣上的帽子几乎遮住了她的半张脸,可我却分明看到了那若隐若现的高颧骨,苍黄的皮肤,单薄的身子。母亲满脸雨水地给我撑开伞,而我脸上的雨水是咸的……

也许通过我的描绘,谁都会羡慕我有这样一位慈爱的母亲,其实不然,也许岁月把母亲锋利的棱角削平了,母亲越来越没脾气了。小时候我记得没少挨过她的打,而且她每和爸爸吵架总是占上风,那般高嗓门邻居好几家都能听到,晚上更是不罢休,有时能吵到一两点,我和爸爸都无奈地戏称她为“母老虎”。可是,现在母亲好像很久没有打过我了,和父亲也很少再吵架了。

我是个不听话的破小孩,初中三年一直

有时候,世界太大,大到一转身就再也遇不见;而也有一些时候,世界却又小得让我们无法回避,即使想躲闪,也无处可去。

——11级34班 王永迪

青春短笛

情感地带

很任性,经常和母亲争吵,曾因为虚荣心抱怨过她,也曾打着叛逆的旗号故意惹她难过,纵然母亲不会和我记仇,可是我想说,“妈,从现在开始,女儿会学着长大,学着不让你失望。”

记得,只求你在岁月的逆流中老得慢点,再慢点,好等我用更多的爱回馈您……

今年送你的礼物是一个诺言:等你头发花白的时候,我搀着你一起看夕阳! ■

妈,再有几天就是你的生日了,我一直都

里面有什么?

10级25班 戴慧哲

“里面有什么啊?”我用力地喝了一大口,一边舔着唇边的粥汁,一边问,“是不是加了好多糖,怎么能这么好喝呢……”

“呵呵,你可以猜一猜,不过也肯定猜不全,”妈妈微笑地看着我,轻轻地将我额前的碎发顺到耳后,温柔地说道,“你慢点喝啊,我又不跟你抢……”

我怎么能慢下来?

这该是一种怎样的曼妙滋味:东北大米磨碎后的醇香浓烈分明;那有嚼劲的小颗粒似乎是燕麦,可燕麦俨然没有这样小又这样劲道;冥冥之中,还有玉米的香甜;蜜枣的味道也是有的,不用喝粥,单凭萦绕鼻息的气味就能分辨得出了……

我喝得急归急,可每一口,在嘴里含着都是不舍得咽下去的。它就那样滋润着我的口腔,满足着我味蕾强烈的欲望。

好香甜的粥,它充溢着我原本枯燥乏味的生活。高三的日子是灰白相间的,而这粥是心头一抹淡淡的粉红色,它不是多么耀眼,多么明艳,却香甜得暖心。

高中的日子,每天晚上的六点钟,妈妈总会推着车子,从六个红灯以外的家里为我带来她精心配制好的粥。她总是推着车子,亦是

从来不骑的,她说,好粥会因颠簸而变味的。

纵然妈妈会跟我讲,粥里的食材每次都是一样的,可我分明总能品出不同的味道来。每一次,我和妈妈都是坐在校门口东侧的那块已经被我们磨得锃光的岩石阶上喝粥。清风拂着我的刘海。我的眼前,是因季节变更而或绿或黄或雪白的树枝叶。一切都是彩色的,幸福得动人。

又入秋了,我不喜欢秋日。

因为,秋天过了,冬就要来了。

冬天,妈妈依旧是要这样推着车子,走过六个红绿灯。

可她说:“你担心什么,冬天多好,我可以每天出来运动,还能遛遛食。再说,都送了两年了,还在乎这几个月啊?”

其实呢,妈妈有极为严重的腿疾,冬天一出门,腿疼便是一整晚都缓不过来的。有时我伏案到夜里一点钟,总还能听到妈妈辗转反侧时床板“吱呀”的声音。而“遛遛食”,便更是无中生有了,妈妈一直是每天给我送了粥以后才忙自己的晚饭的。

“里面有什么?”今天,我又侧过头来调皮地问妈妈,“怎么能这么好喝呢?”

秋风吹着她干黄松弛的面颊,似乎每一

缕风,都能在她脸上划出一道深深的皱纹。

她顺顺我额前的碎发,微启开裂的唇,微笑着轻轻地说:“你可以猜一猜啊。”

妈妈,其实,我都知道。

粥里有哪些食材,我都知道。你总是把它

们提前准备好,放在不同的玻璃杯中,我都看到了,有薏仁、核桃、玉米、枸杞……

只是还有一种,有些特别吧,它使粥有了最香浓的味道。

你熬粥时,还添加了你的爱。■

小镇的图书馆

10级25班 戴慧哲

雨季到了。

不知怎么的,老家的屋里突然停电,我的笔记本电脑用不了了,可恰好也没有带多余的书,我就倚在大门的红漆柱旁,看着从房檐上聚饱了的水珠打落到地面上,碎了,再弹到我的鞋子上。

“妮儿,”我一回头,舅妈放下正择着的菜,走过来说,“咱那镇子北头新建了个图书馆,你要是觉得闷得慌,去看看吗?”

“图书馆?我去!”我打起伞来,换上了双凉鞋,就跑了去。

“我就怕,下雨啊,不开门啊……这孩子啊,慢点跑!”舅妈喊道。

图书馆,是开着门的,但因为下雨,几乎没有人过来。

阅览室里空荡荡的,只有图书管理员坐在一边静静地读书。

我走到靠窗户的一侧,也坐下看起书来。

天色晦暗,书本中却灯火明亮。

静谧,却又不失我与那位管理员翻动书页的微妙窸窣。

好柔软的时光,就在我刚好抬头一望时,那位管理员也在望着我,就在我微羞那一瞬,她雍容大方地冲我一笑,那眼角温柔的孤独

带着母爱的光芒。她眼里的一抹爱,变幻着角度,淡雅清澈。我以笑回应,她点头示意我继续读书。

就是那一秒,心里像是披上了一层暖暖的外套。不知怎么的,心灵蓦然有了着落,有了依傍。

已经六点钟了,我想应该是到七点钟闭馆吧,舅妈已经发来短信催促我回家了,但我还不想回去。书还没有读完。

更重要的是,那个儒雅的管理员阿姨在我走后,一定会好寂寞的吧,或许,有我在,她至少会觉得她的存在是有意义的,在这样下雨的天气还是有人会来投奔图书馆的,她会很欣慰吧。

就这样,我一直读书到八点钟。灯光暖暖地烘着书本,每个字的墨迹都像是闪着光一样,还没有闭馆,不过我还是要走了。

我轻轻地将椅子摆好。

管理员阿姨注意到我的动静,缓缓起身,微笑着看着我离开。

走出图书馆,雨已变得淅沥而轻缓。

图书馆阅览室里暖暖的鹅黄色的灯光映出管理员阿姨的身影,她认真地擦起桌子,扫起地板。

最初相爱,都约定彼此不离不弃,可真等到昔日山盟海誓到尽头,却也只剩下满心厌恶。

——11级 覃穆渊

青春短笛

情感地带

“妮儿!”
我一转身,是舅妈,“你怎么还在这儿,可急坏我了,这图书馆六点钟就应该关门了啊……”

六点钟就该闭馆了吗?

管理员阿姨的身影依旧摇曳着,在这样的雨季,袅袅动人。

其实,不用祈求这世界上每个人都能够

懂得自己,珍惜自己并为自己守候。其实,不用期盼自己珍爱的那个人一定要等待到自己。因为这世界上一定有太多太多的门愿意为你自己而留,有太多太多的陌生人愿意为你自己守候。

平凡幸福就在一瞬,再往前一步就到了。

舅妈拉着我的手走了,我们走得很慢慢,直到那暖黄色的光消失不见。■

每个妈妈都曾眉飞色舞

10级29班 弥箏

语文老师是个很普通的人。

她的脸很普通。若是在人群中与她相遇,她绝不会引起别人的注意,不会引人多看一眼。

她的眼睛不大也不小,也并不是十分的有神。薄薄的眼镜片后面,你能隐隐却又十分清楚地感受到她特有的冷静。

她的话并不是很多,从不喋喋不休。当她讲课讲到动情处时也会“扯”,但从不会远,且句句不离上课内容。有时候在闲谈时,她会扯很远很远,但这些却没有一句偏离“主题”的话,就连一个标点都让人找不到删去它的理由。

她很简单,很普通……我甚至找不到更多的或许更好的形容词来形容她。太过深沉华丽的词绝不适合她,如果硬要给她安上的话,就像硬要想象她浓妆的样子,突兀,太突兀。就像水,透明玻璃杯中安静的水,纯净剔透,喝一口,不甜却有缓缓平和的自然甜意,慢慢抚过血管,渗入心底。

语文老师是个妈妈,她常常会向我们提起她的孩子。

每当讲起她孩子的好玩的事时,她的脸会微微发红,语调会不自觉地提高,并伴着因幸福带来的激动而微微颤抖,会不时地咽下口水然后又迫不及待地继续,她会模仿那个小孩的举动直到眼神,她刻意地抓住每一个细节来模仿,却又那么的自然真实。从她的模仿中,我们仿佛看到了那个可爱的小孩,也想像到了她注视着那小孩做这一切时的专注与幸福,甚至,也能想象到,当她还是一个小孩时的样子……

这一切,与周围的环境融合得那么美。

只有这时,我会感觉这老师像即将要烧开的水,激动得烫人却又幸福。

当我们还小的时候,我们会不解妈妈笑着的注视,谁知道,当她想我们时,就会对着谁眉飞色舞刻意却又真实地模仿着我们,对她们而言,这种模仿,是一种不见时可以看得见的思念,可以看得见,却又更加思念。

像一壶即将烧开水,幸福地冒着小泡,幸福地哼着小调,幸福地眉飞色舞。■

十七岁的岁月有些坎坷,有些斑斓,又有些匆忙。曾经,想独上高楼,看霜风凄雨,享受销魂的寂寞;曾经,想于落花中独立,挟几缕清风,看小巷依旧,在千里雾霭的楚江畔独自徜徉。流水淡,碧天长,路茫茫,凭高远眺,无限思量,向上吧,少女!

楼下的猫

12级16班 符澜音

楼下的猫走了,没人知道它去了哪里,就像没人知道它来自哪里一样。

向来因为我怕猫而讨厌猫的你看着鲜少整洁的楼道,说:“当妈的心你们这些小孩怎么懂呢!”

那还是我初二的时候,中午回家打开楼门发现有一只猫正瞪着眼,冷不防地被它一瞪,我的心里咯噔一下。再加上那时会考压力大,那天夜里就发起烧来。你心疼地看着我,因为我不肯打针不肯请假而急红了眼,没办法只得用酒精给我搓手搓脚,又因为我的高烧而气不过去找楼长理论,希望楼长把这野猫赶走。可是因为这一层孩子多,没办法,楼主没能同意这一要求。

于是你就每天来接我上楼,护着我和那只猫大眼瞪小眼,有时候还会轻踹几脚示威,让猫不敢轻举妄动。

可猫的肚子竟然一天天变大了,它对周围充满了防备,尤其是你。你也因为它怀孕的原因对它格外宽容。不知道从哪天起,这幢楼里又多了几只玲珑可爱的小猫,毛茸茸的,让我这怕猫的人也有几分亲近之意。

慈母心肠,你对小猫冷脸中总透着温柔,有时还会顺便带几条吃剩的鱼给它们。

这一天的你来接我时有些奇怪,不断的催促我快点,好像不想让我看到什么东西,可

我还是看到了,我看到了那只母猫竖起的寒毛,凌厉的眼神,它尖叫着向我扑来。你挡在我前面,手背被抓了几条鲜红的血印,一边还冲我喊,音音,快跑,这猫疯了!说罢也快速闪开跟我一起上楼去。

替你处理好伤口后,我才知道,和我穿一样校服的几个人抱走了小猫,母猫已经疯了一天了,“你小心些。”你叮嘱我。

夜里,那样怨怨仇恨的眼神将我惊醒。我跑到你房里,钻进你的被窝,小声说:“妈妈,我怕。”你用那只没受伤的手摸摸我的头说,“不怕,妈在。”是啊,你在,小时候学骑车时你一起在后面扶我,我不敢独自上路你就一直在后面扶,后来慢慢撒手,而我总会骑前问一句:“妈妈?”你就会答一句:“妈在。”和同学一起爬假山下不来时,你在上面看着有了哭腔的我,坚定地说:“妈在。”第一次旅游,险些随人流与你走失,你找到我后,看着我说,“妈在这呢,你跑哪去了?”

我望着你日渐深刻的皱纹,无声地流出了眼泪,我知道你一直在关注着我,我在的地方,你一定在。

第二天你陪我下楼时,楼下的猫走了,它去找小猫了。彼时,小猫呼唤它时,它可能说,“我在”;此时它正在找唤着它的小猫。你叹叹气:“当妈的心,你们这些小孩子怎么懂呢?”■

愿做一个傻子,不为世俗红尘所累,不为尘嚣万象所扰,莫待多年后华发已生,
空悔回忆。

——11级 覃穆渊

青春短笛

情感地带

你从画中来

12级17班 燕渊哲

一痕淡墨,勾勒一脉山水;一笔丹青,晕染一城画意。

没有哪个城市或镇子,能像周庄这样动人。从“贞丰泽国”的牌坊下走过,便是穿越了一段时光,去往到另一个遗世独立的境界。在那一段不为世人所熟识的历史中,“贞丰里”曾一度被遗忘,却在几个世纪后的今天,成为人们心头无法割舍的情结。

墨块在砚台上轻轻揉捻,留住一点香气和淡淡的墨圈。笔锋圆润的白毫蘸饱墨汁,侧着笔杆随意地一起一落。墨色沉淀在水底,变成河床上摇曳的水草,温柔地抚摸着船娘手中的竹篙,和游鱼一起,坚贞地守护着一渠明净。不知在何处发源,又不知在何处停止。周庄在水流宠溺的臂弯和淙淙的耳语声里,避开战乱与喧嚣,安然地睡着。涓涓细流磨平了周庄所有的棱角与锋芒,使它变得温润,像一块美玉,镶嵌在长江平原。

金字朱底的牌匾,斑驳的影子向我们隐隐诉说着让人沉湎的往事。富可敌国的沈万三,一度成为周庄名副其实的主人。沈万三与族人在这里生活着,因为周庄的单纯,商人也没有了名利场上的伪面具。他是真心爱着周庄的,因此这里不因他的到来而成为繁华的

市井。在沈万三的心里,周庄已成为他命中的爱侣。当名和利都成为一种无足轻重的附属产品伴随着沈万三时,他更需要追求一种心灵的宁静。于是他发现了周庄,爱上了周庄。他提笔在这里画下了万片琉璃瓦,作为送给周庄的定情信物。

如此厚爱却不能让沈万三与周庄相守一生。朱元璋为沈万三的富可敌国十分担忧,同时又对周庄垂涎三尺。他羡慕,甚至是嫉妒。万里江山由自己一笔挥就,却忽略了灯火阑珊处的美丽。既是人间天堂,为何属于一个满身铜臭气的商人?明太祖与沈万三结谊,实则欲除之而后快。沈万三百般周旋,却未能用聪明与敏捷为自己换来余生的平静,反而将性命终结在发配远方的路上,只留下一道别具特色的美食和一段令人慨叹的故事。朱元璋最终解决了这个看似危险的商人,却并未如愿以偿。沈万三离开了,周庄似乎变成了一座空城。太祖没有住进他梦中的周庄镇,而是回到了自己的皇城,继续日理万机、勾心斗角的生活。太祖垂涎周庄,却不爱周庄。真正爱周庄的人已经去了,从此周庄便多了几分幽怨,因为沈万三。或许在漫长的历史长河里,也只有沈万三一人能让周庄挂念一生。直到现在,

本地人还在津津乐道地讲述有关沈万三的故事,那让沈万三送命的“万三蹄”,也早已成为周庄的一张明信片。

无论沈万三也好,朱元璋也罢,他们的生活都免不了浮华。周庄源自水墨,绘自丹青,他们只是匆匆的过客,无法在清亮的画轴上留下自己的身影。

相反,留下身影的却是最不起眼的渔人。他们的船旧旧的,蓑笠也是旧旧的。或许温顺的周庄从未下过大雨,周庄人也一直是“斜风细雨不须归”。作为生活在水乡的人群,周庄人似乎更了解如何与水相容。乌篷船成为每家必备的交通工具,出门路途无论远近,都会撑上竹篙摇摇晃晃地从自家的小坞里驶出去。不知是真切地需要这种诗意的交通方式,还是周庄人充满着诗意的想法,这种舟楫代步的方式在周庄早已约定俗成,没有人去破坏。

有水便有桥。周庄桥多,也没有一个重样的。没有人去深究当年建造这些小桥的人是谁,也没有人去深究设计这样造型的桥是出自怎样的匠心,甚至更没有人去深究为什么到访过周庄的人都对这些斑驳的石桥如此留恋。或许桥梁作为纽带,本身就让人感到难以难留吧。不知哪一岸风景更好,只能站在桥上左右顾盼。缠绕在对景色的解析中,自己已偶然成为别人驻足欣赏的风景。那一座座小石桥映在水里,像历史沉重的锁,锁住周庄几千年的美好与哀怨,也锁住游人的心。

身在中国,没去过周庄是一种错过;去过周庄,却没有爱上它,则变成了一种过错。周庄从中国画里走出来,散发着悠远的墨香,摇曳着洒金宣柔软的金辉。提笔写下落款,不是画者的姓名,却是牌坊上歪歪扭扭的三个古体“贞丰里”。只因为在这个小小的镇子中,我们遗失了自己。

自己的生活

10级31班 解晓飞

想有一个属于自己支配的生活,把闹钟拿在手里,盯着时间一分一秒的流过。

首先,我要完成小说,那一张张白纸告诉我:“这个故事,我在梦里见过。”当墨水洒下,划过了纸张,描述出了我最初的梦想。

然后,再来一次旅行,去那水天交接的地方,或去看看那些镶嵌在山里,点缀在林中的小瓦房。听海浪声,闻炊烟香,我,在路上。

最后,我累了,去寻找一个宁静的地方,唯有虫鸣,唯有花香,慢慢闭上眼,收藏起这片我爱的远方。

不论如今多么甜蜜,总会有一天会遭遇形如陌路的尴尬,不接受只不过是
不会受到伤害,因为得到了再失去比从未得到更令人心痛。

青春短笛

——10级10班 景颜

情感地带

同桌的你

12级1班 安易

独自一人站在六月的悲伤中,抬起头仰望那触不可及的天空,夏日的阳光刺痛了我的双瞳。恍惚中,突然想起了你问我:如果20年后,我们在大街上相遇时擦肩而过,你是否会回头大声喊出我的名字?

时光回到两年前,当我红着脸把桌子搬到你身边,羞涩地和你打第一声招呼时,或许命运已经注定了我们会在一起度过两年的光阴。那时的我,从未想到两年后的某一天,你会在我心中永远不会被抹去的那个地方!

两年,看似很漫长,但有你的陪伴,真的过得很快。

还记得当时的我们,总是在桌下偷偷传递着一张张五颜六色的纸条,里面写满了心底的小秘密;还记得当时的我们,总是喜欢分享对方的喜怒哀乐,总是希望可以多了解对方的内心。那时的你,爱笑,总说喜欢听我唱歌。你说你喜欢那首《同桌的你》,喜欢那忧伤的旋律和朴实感人的歌词,那时的我,喜欢看你的笑,喜欢唱歌给你听……

毕业前的那个夏天,我们都在渐渐成长,却始终没有褪去那份稚嫩。已经忘了有多少时日,我们在一起感叹着追不上时间的脚步,在一起看着黑板上中考倒计时的数字越来越

小,偶然间,看到了窗外两年前的那棵小树,如今也变得粗壮,似乎在阳光的照耀下,一切都是美好的。

——只有我们站在六月毕业季的悲伤中,眼里满含泪水,将要面对分离……

有时真的好希望向哆啦A梦借一下他的时光机,回到过去再看看当时无忧无虑的我们,不会为分离而痛哭的我们,想回到过去,再看看那时你的笑颜。

可惜,一切都回不去了……

当我们在学校门口挥着手,流着泪却笑着说再见的时候,或许就已经回不去了……

因为有你,平淡的初中生活才变得精彩;因为有你,漫长的初中生活才变得短暂。

我们曾拥有异于他人的情感,超越爱情的誓言。我心中,你曾是我最不舍得放下的眷恋。当你离开,所有的誓言都随之湮灭。

虽说友谊不是镀金的项链,永不褪色。但我们毕竟还是孩子,随意承诺的孩子,我们的承诺经不起时间的冲洗。那些年在一起的美好时光,让我们一起把它们尘封心底,好吗?

九月,我们有了不同的高中生活。或许在新的集体,会找到更适合自己的朋友,我只希望你记得,你的世界,有我来过! ■

记忆的暗格

10级30班 付冬蕾

某晚翻找旧书时,突然间视线投向书柜上的一个暗格。其实说它是暗格,也并不确切。因为长期被一套有半个桌面大小的书册专辑挡住,所以很不引人注意罢了。

出于一些残存的记忆的驱使,我将专辑小心地从书柜中取下,那是自己前几年还在追星时购买的。虽然那时候也明白这是不太理智的无聊行为,但彼时的自己的确是义无反顾般四处奔波,为其浪费了许多时间。随着专辑被拿开,暗格中的一切浮出水面。几本画集,写真集,零零碎碎的大头贴和卡片,几本没有开封的漫画,还有四本厚厚的日记本。四本日记,也是可以称作黑历史的东西了。这些东西静静地、整齐地躺在那里,似乎早已等待我以此时的姿态去了解彼时那不成熟的心情。

看着那些颇为眼熟的花花绿绿的封面,想起那时因为千方百计买到心爱的东西那种激动的姿态,对那时自己的那种心境,又变得不太能理解了。似乎那个自己消失得已经是过于久远,久远到顺其自然。遗留下来的只是这个对那时的我来说极其重要、幻想着就算是地震也要先抱着跑的、然而如今早已被我遗忘的,这个记忆的暗格。

我拿出了四本我的黑历史仔细拜读,一个小时后,我终于给2007年的自己跪下了,

我果然无法想象那一年和我名字相同的这个人到底是怀着什么心情去写出这种不堪卒读的东西的,暗自庆幸着亏得是日记,若要让别人看过,自己一定会羞愤而死的吧。

现在的自己,似乎全然没了当时的影子,似乎可以站在这里尽情嘲笑着那时的自己。说嘲笑也不尽然,无论那时的自己多么无知多么天真,做过的傻事似乎也让人怀念,对于这些人生的历程,仅仅怀着的是一种凭吊的心情。毕竟那个人已经再也回不来了。前一秒的每一个自己不停地消失,站在这一秒的每一个自己又在不停回溯,轮回往复,此时的自己嘲笑着当年的无知,也许早已被几年后的那个人所推翻了吧。

有时自诩清高自认为理智,可人生又何尝不是反驳着一个又一个自己?现在自己最最珍惜的东西,也一定会被尘封,成为众多暗格之一。你认为不会变的东西,也许在下一秒已经变了。你的无知你的天真,定然也会在某一天全然消失,之后不停地迎接,不停地送别。

也许你仍然把目光专注于某个明星,也许你仍在某本言情小说里伤春悲秋,也许你还在投身于众多漫画,然而这些其实都不要紧。因为终究有一天,在这一夜之间,你会突然地成熟起来。

——写于2012年5月29日■

不要迷失在那些路口

——献给我迷惘的朋友

11级 35班 丁健丽

那夜,借着周末的空闲时间,我上了平日里没机会触碰的QQ。一入空间,便看到了一篇醒目的日志。它出自我的好友之手,日志的大体内容是想学坏。当看到她企图做个“坏孩子”时,我承认,其它的字眼我无法全部收入自己颤抖的心里。第一个评论的,便是蕾,她说:“你要是敢学坏,我就和你一块去死。”她还说:“姐几个都在。”蕾的性子是冲动的,她惊人的话下,更多的是浓浓的忧虑和担心,而“姐几个都在”,却像是心照不宣的誓言。焦急地跟评后,我脑子里却想了更多。下面的事例及相应的见解,希望遇到类似情况的你能作个借鉴。

高中的生活,并非小打小闹地度过,空有雄心壮志不下狠心不拼血本凭着侥幸不可能轻松获得大学的通知书,同样的,三年时光里跌入低谷也是司空见惯的事。我想原本活泼开朗的孩子到高中却变得沉默寡言的并不在少数,问题便源于你面对压抑痛苦时如何调整自己,在那些所谓的上进或是颓废的路口时的取舍,也是关键的。

我记起了自己的往事。那时临近期末考,早得知考试后会有家长会,每个同学都铆足了劲儿学,我也不例外。于是在纸上来回推算

自己的各科取得多少分时才会名列前茅,可一次次的小测将我从虚想中拉回,有的科目竟与预计的差了二十分。于是我原本应该拿笔的手一次次重重地捶在课本或试卷上,烦躁的样子好像吃了枪药。为了发泄,我会买几瓶可乐,往干瘪的胃里猛灌,然后体会连自己都讨厌的汽水味溢满五脏六腑。可这个法子却让我冷静下来,进而调整自己的心态和情绪,重新规划,从而投入新一轮的学习中。

所以,当你遇到令自己烦躁不安的情况时,找种适合自己最好又不危及身体健康的方法适当地发泄出来,不要在不理智的情况下,做出盲目的决定。

在高中时,有时会让人烦闷困惑的,还有交友方面吧。晚自习后常与自己同行的好友嘉子曾和自己有过共鸣,有的时候感觉自己孤零零的懒得去同别人攀谈,仿佛将自己困入了另一个世界。于是乎,沉默地看着别人嬉笑打闹,更衬得自己形单影只。

我想,这源于你自己的情绪。当我发生这种状况时,总是因为一些不顺心的事儿打击得自己提不起兴致,内心的不愉快自然而然地传达给周围的人。试想,谁乐意去招惹随时可能火山喷发的人呢。这时你可以找几个了

解你的朋友,将自认为苦闷的事倾吐出来,进而调整情绪,调动自己的快乐细胞,你会发现生活多么美好,周围的朋友又是多么阳光可爱。

晚饭时,我见到了小吕荣,她是个面对大事便会惊慌失措的小姑娘,自然我说的是她逝去的影子。如今她的身上透着种气场,让人觉得她是个十分成熟睿智的女孩。我笑着对她说:“你长大了。”她笑道:“嗯,你也该长大了。”我想,“长大了”三个字真的包含了太多。就像她步入高中后,有了明确的目标,将时间安排得紧促,不会为无谓的事去花费宝贵的时间。她明晓了自己根本的任务——学习。是的,这是目前实现理想的最有效的重要途径。

我想说,高中里,要把大部分的时间放在自己的学习上,充分地利用好时间。在别人都在为了自己的前途努力学习时,你不要“无

私”地去做一些究其根浪费时间的事,要以大局为重。

说实话,每个人的人生观、价值观是不同的,因此对于高中生活的态度也是千差万别的,但总的来讲,却都是在为了自己的将来垒阶梯,所以在许多时候,都不要脱离自己预想的轨道太远,甚至在做决定时,思索好一切后果。高中的时光是美好而珍贵的,并且在高中时,每个人都会或多或少的有些朋友。遇到困难时,找朋友为你出谋划策,定会比你一意孤行的原始想法好些。同样,每个人都会有几个一直默默关心的兄弟姐妹,所以,在做了这些决定时,你可以想想同你喜怒哀乐过的她们,思索一下她们的感受。

最后,我希望所有的人不要徘徊在那些阴暗的路口,因为会有朋友陪你越走越光明。

请不要轻易说爱

11级26班 寒浅

我只是想为你的故事收个尾,之所以说是“你的故事”,是因为本该是当局者的我却做了那个旁观者。这场独角戏里,你是主角,而我,只是一个无数次重复一句台词——“对不起”——的那个旁观者。

——写在前面

飒飒的秋风卷着寒意,直入心底。戏里,已经忘记该说的台词,戏外,却站着一个是在我看来内向胆怯此刻却无比勇敢的你。好友奸笑着感叹道:“爱的力量啊!”我们心自问:爱?何为爱?沉默中找不到我想要的答案,一片黄

叶正巧飘落在掌心,仿佛这就是它想要的归宿。叶既如此,我欲何为?这三年的归宿是冲进梦想的天堂。终于,我有了答案。

沉默良久,我偷视你的眼睛,为何那一刻有光亮在闪烁,一个“等”字,结束了这场对话,我愕然,优柔寡断的我终究没忍心抛下那句令人伤心的话,是不是就这样让你觉得给了你希望?

突然靠近一个三年来一直与你以“哥们”相称的女生,我知道内向的你,需要多么大的勇气,可是,距离太近会让我感到恐惧,从未想过某天会走进你的世界,如若你的“等”换

会难过,会失落,会悲伤,可也会欢笑,会希望,会快乐。要做一个懂得享受生活的自己,按内心希望的,去努力吧。

——11级 覃穆渊

青春短笛

成长季节

来的是我将来无言的背对,我又该做何解释?所以,旁观者那唯一的台词终于说了,这两个月以来,第一次,如释重负。我把那片黄叶轻轻地置于地面,让它享受安详的时光。

“爱”,这个字眼,太过耀眼,太过幸福,我渴望,也渴望,但不想及,也不能及。青春岁月的那些甜蜜,有几人能厮守到老?我不否认,美好的岁月里会遇见正确的人,一起做正确的事,但是对于我的世界,我却不敢跨出我的警戒线半步。小说里的那种心疼是真的很疼,或许那仅仅是小说,我却一直相信。

开始的开始,我们都是孩子;最后的最后,我们形同陌路。这场戏在一场平淡中接近了尾声,你面无表情地从我身旁经过,不言不语。对不起,旁观者又一次内心独白,如若这场不太美好的十七岁意外刻进了你的生命,那能不能选择笑着离开?

若干年后,我们在某个十字路口相遇,能不能大声喊出彼此的名字,像三年之前一样单纯的热情?

静默的结局,这场戏里静默的你。我只想为这段苍白的结局画上属于它的句点。

青春的日子我们可以张狂,可以挥霍,可以目中无人,可以傲视一切,因为我们拥有千金换不来的资本;但是请记住,不要轻易说爱。一个爱字,不只是对TA的喜欢,还有更多的责任。我们还太小,承担不起它的重量。你的勇敢,待你冷静之后再想来,是否变成的只是一种冲动呢?一些话,说出来可能是你不想在青春里留下遗憾,但后果很可能是你亲手将你们的友情推向深渊。或许,藏在心里,待若干年后拿出来品味,会别有一番感觉。

我们现在,好好生活;等我们成长了,好好去爱……■

爱自己爱到骨子里

11级37班 高小J

我,一个平凡得不能再平凡的女生,目前就读于大东营帝国一所名曰市一中的名校,是一个极具现实主义理想的文科生。

我相貌平平。没有美丽的长发,没有娇好的身材,没有白皙的皮肤,没有漂亮的脸蛋。但我在每天照镜子时除了粗鲁地抓一下自己看起来还算柔顺的头发,抱怨一下自己脸上偶尔调皮地冒出来的痘痘外,总不忘给自己一个傻乎乎又振奋人心的笑脸,让自己知道每一天的开始和结束都要用笑容迎接。

我成绩平平。数学自九年级起就再也没有突破及格大关,语文总是出一些意料之外

的错误,而英语时常会因为时间不够导致作文质量降低,政治历史总是在考试前才磨磨枪也没见过光。但我依然不后悔选择学文,不害怕考试会砸锅。看着试卷上课本上笔记本上写得密密麻麻的字,心里真感到充实。成绩不好怎么了?我并不比别人笨,努力就会有进步,谁说没有成绩等于没有出息?未来一切都是未知数,所以请那些只认成绩的人们尊重差生的理想,也请那些成绩不好的同学们不要放弃自己。

我家世平平。没有豪车没有别墅没有名牌打扮的光鲜外表。我一饿不着二冻不着,这

25

弘毅 HONGYI
2012年10月

就是最大的满足。一家四口可以不受风吹雨淋,有空就去看望年迈的老人,陪他吃顿有滋有味有欢声有笑语的饭,这就是最大的幸福。不求大富大贵不求山珍海味,家常便饭和家人一起吃也会很美味。有健康平安陪伴,便是最大的财富。

我爱自己的小脾气。尽管有时会很任性,倔得十头牛也拉不动,只为了达到某个目的,抱着不到黄河心不死的人生态度,为此,小时候没少挨打,但这就是我。

我爱自己的情绪多变。可能前一秒还在笑得没心没肺,下一秒就会因为一句话一个动作突然就生气,半天“缓冲”不过来。当然,前一秒哭得肝肠寸断,下一秒也会被一个搞笑的表情逗乐。听医学专家说,像我这种脾气很容易患心脏病高血压等疾病,为此我深深地害怕了一段时间,但在多次努力下还是改不了,没关系,这就是我。

我爱自己的多愁善感。双鱼座女生,爱幻

想,爱浪漫,爱多愁善感。莫要说我矫情,姐的忧伤不用说是萧邦,就算是贝多芬和莫扎特联合起来也弹不出来。每当我惆怅满怀时,脑子里的思路便十分清晰,心也跟着灵动起来。没错,“静中出才”的怪胎,这就是我……

我爱自己的乐观。她们都逼我改作淑女派,不让我狂笑显示牙齿的洁白,可任我再怎么努力也学不来。姐发现了,姐生来的任务就是让周围的人们每天乐开怀。亲们,如果你看到我的笑容感觉我很快乐的话,也学着我多笑一笑吧,无论是开心还是沮丧,笑是最好的良药秘方。想用自已的快乐感染他人,没错,这就是我。

每个人都不可能做到所有人都喜欢他。

每个人都有多多少少的优点缺点。

每个人对不同的人或事都有不同的看法。

盲目地崇拜别人,不如骄傲地欣赏自己。■

几回魂梦与君同

作者:君月寒

运动会的入场式,我和昭昭手挽着手下了楼,方出了大门,便看见初中之时的班长,他和一群男生正笑着聊天。

“哟,傲娇。”我喊着他的外号,一脸坏笑,“啧啧,瘦了,丑了。”

他笑得很可爱,两只尖尖的虎牙露了出来,“哼哼,你才是,又肥了,吃了多少好东西?”

我啐了一声,“去去去,不和你闹。我说你看其他班都聚了多少次了,咱们可都一年没聚了哈。”

班长双手插兜面色无奈,“聚什么呀,哪聚得起来……”他本来还想说什么,却被同学拉走了。

我只得继续和昭昭并肩而行,赶往指定集合地点。

“那是你初中班长?果然很傲娇。”昭昭歪着脑袋问我,遮了脸几乎二分之一的大眼镜下,一双小眼睛可爱地眨着。

“是呀是呀。算了不说了,快集合去吧。”我凭借身高优势拍拍昭昭的头顶,无视她快要炸毛的神情,兀自陷入沉思。

其实是分别得太久都断了联系吧,即便是聚也聚不起几个了。

分开已经一年还要多了呢,总觉得那些往事如昨日刚刚发生一样历历在目。蓦然回首才发现,时间一点点的流逝竟连成了一条长长的线,生生将过去与现在隔开。

过去曾一同挥洒过汗水泪水的操场,因留下深深粉笔印怎么擦也擦不干净的黑板,被写满了各种悲伤小清新文字的课桌,甚至是被老师画了无数道叉号的投影布——全部不复存在,湮灭在岁月的长河里。

回忆没有了信仰,失去了可以凭吊的地方。

那些肆意飞扬的少年们,也奔向了四面八方。

曾无数次徘徊在故校的大门,却聚集不起进去的勇气。是害怕看到改变吧,仿佛只要不曾亲眼看到,那里就永远是回忆里的模样。自欺欺人地抓着过去不放,人类总是要失去后才懂得后悔,在余生里缅怀过去的轻狂。

一年过去,也不知他们都过得好么。

并不是所有的人都考上了市一中,如今我在学校里也只能偶尔看见几个人的身影,匆匆而过如同陌路之人,即便是一个眼神也没有留下。心有不甘吧,明明都是昔日亲昵的同学好友。

有些想念过去的日子,可笑我也难得地伤春悲秋起来。

鸟儿再如何地展翅飞翔,心中最柔软的也永远是故乡。

即便是有了新的班级,新的同学,即便是新的学期是多么的繁忙,不经意间的神游远方,依然能看见那里,故时的门,故时的窗,故时的板报故时的墙,还有故时的人啊,他还在张望。

一切都改变了,一切都不曾改变。

任由岁月荏苒,生命的长河边,记忆的花朵永不凋谢。

从别后,忆相逢,几回魂梦与君同。■

你好,旧时光

10级27班 马凯敏

原来,世界上的东西都是有保质期的,时间太长,总会变质。

像一只大雨前忙着搬家的蚂蚁,整理着每一个角落每一份落满尘埃的记忆,或悲伤,或欢喜,但更多的是沉淀在心中的不舍。抚摸着每一份彼时的心情,又留下此时心情的记忆,有泪水,有笑意。清理,彻底地打理,然后背负所有的行囊,到下一个天亮的地方。

不得不承认,自己本就不是个坚强的人。

所以,在下决心离开的那一秒,没敢回头看你,怕泪水决堤到不可收拾的地步。

00:40,漫不经心地打开邮件,九个字的信让我大脑空白了一片,“其实,你真是挺混蛋的。”

【偷吃阳光的旧时光】

馒头,妖孽,你们是我的阳光。

记不清自己是如何跌跌撞撞长大的了,

关于那一切记忆是混乱的。只记得一个昏黄破烂的小屋,一群整天打麻将的男女,当然,里边有个女人,她让我叫她“妈妈”。好像,童年就是这般模样了……

也许,是上天怜爱我,所以才让馒头和妖孽出现在我身边。第一次吃圣代,觉得它像是阳光的味道,于是,妖孽整天打着“任人宰割”的旗号请我们吃“阳光”。而后,三个人骑着单车,享受微风过耳的轻快,享受汗流浹背的惬意,享受急速飞驰的狂妄,享受无拘无束的自由……

现在想起那段偷吃阳光的旧时光,心还是满满的、暖暖的呢。

【谢谢你,赠我一大筐空欢喜】

七月十三日的傍晚,在淡淡余晖的陪伴下,我们带着刚刚奔跑后的一抹潮红,看路灯把我们的影子拉长,直到一个影子和另一个影子重叠,再打闹着让影子纠缠不清。“妖孽,我们会在这里等你回来,要记得把青岛的美丽带回来给我们看哦。”然后,沉默着各自转身,沉默着在心里头说再见。

没有妖孽的日子,我和馒头依然习惯做三个人做的事情,日子就这样不咸不淡地过着。

两年后。妖孽,你回来了。

我和馒头在那家“旧时光”为你接风洗尘。嗯,你真变漂亮了,也不再像以前争着吃我碗里化掉的奶油了。临别我想抱抱你,你却一脸嫌弃地说:“怎么还是这个穷酸样儿,别碰脏了我的阿迪。”……你跟馒头走了,而我石化了好久。我本来就是一只见不得天日的老鼠,我以为你会是我的阳光。可是,不是。

妖孽,是你变了,是怪时间把你从我的身

边拉开了。那些勾着指头许下的诺言,那些写在纸条上传来传去的悄悄话,那杯甜腻的阳光,再也不属于我们了。呵呵,我们该拿什么来要求彼此遗忘那没有对方的两年?

妖孽,你再也不会是我的阳光。我们之间,再也不会会有 Happy Ending。但还是谢谢你,曾赠我一大筐空欢喜。

【落荒而逃的背影】

有些东西,悄悄在我们的沉默中慢慢死掉了,包括我和我的友情,包括我的懦弱。

那一天晚上,那个让我叫妈妈的女人对我说,她要离开了。我看着她喝光了那瓶农药,然后面目开始狰狞。几分钟后,我看见了她的笑,她的眼泪,还有一句“对不起”,她应该是快乐的吧。我用被子把她裹好,没有恐惧,没有悲伤,没有欢愉,我的内心平静,泪水却无法停止。

留下是一种大智慧,只可惜我学不会。所以,我混蛋地替自己做了选择——落荒而逃。

我一直在想,我只是一个想要爱与幸福的小孩,为什么会这么艰难?到底是谁的错,还是本来就说不清对错?

馒头,对不起,原谅我在现实面前缩起了脊背,只留下一个落荒而逃的背影。

【也算是圆梦】

九月四日的天空,冷锋过境的晴朗,天蓝得很纯粹。我站在人潮中,闭上眼闻这个城市的熟悉味道,在心里轻轻说:“你好,旧时光。”现在的我知道,假如你曾经认为一个人是你的朋友,那么这个人永远都是。

所以,对不起,我回来了……■

远行,不仅仅是“在路上”这种状态,更重要的是心与身的漫步。

——11级 覃穆渊

青春短笛

成长季节

铭记成长

11级6班 商柳笛

不为别的,只为成长,不求别的,仅仅是想蜕去稚嫩的外表换得一份成熟。

23号我们如约相聚一中,23号我怀着满满的激动在绿茵草地上等待着初入高中的你们——12级新生。

看着你们那一张张可爱的写满童真的脸,脑海中闪过一种莫名的羡慕,然后便是深深的同情。看着你们一个个欢天喜地的神情加上一双对一中校园表现出无比好奇的眼睛,我知道你们还未曾预料过接下来七天等待你们的是什么,不仅是腰酸背疼腿抽筋,不仅是皮肤像群小非洲。这七天像极了高中三年的精简版,使你们很快丢弃那放假近三个月的懒散,每天从六点起床就要军事化要求自己,用并不熟练却硬装出来的熟练技术打理着床上那一亩三分地。

然后每天千篇一律地立正,稍息,向右看向左看。更高级点,也就是齐步走、跑步走、正步走。下午呢?则是广播体操的平方——除了广播体操还是广播体操。

那天我有些乏,坐在沙坑一侧,任风打过脸上的每一缕头发,全神贯注地看着你们,看着你们在火辣辣的阳光下站军姿,脸上的表情每一刻都在微妙的变化着。从站军姿口令

发出直到结束,你们在努力比前一秒做得更好。任凭汗水从额头上流下,任凭汗流浹背渗透衣衫,你们却一动不动,好似是只想着:站好点,再站好点,

这时我意识到,你们变了,真的变了,少了一份自在,多了一点约束;少了一份活泼,多了一点稳定;少了一点不安分,多了一份沉着。我不知道这是七天里给你们走向成熟前的礼品,还是你们对这七天一成不变的无趣而表现出的麻木。我想你们一定要保持这种适当的自我约束,稳定和沉着,因为这是你们好好度过高中三年的必需品。

最后一天,你们一个个英姿飒爽,在平移的方阵里迈着有力的步伐,一步,二步,三步……从我面前走过。也许这七天也会快得像眼前的方阵一样一晃即逝,但这七天给我们的却值得永远回味珍藏。

彩蝶舞出谁的夏,在这秋雨来临的日子里,蝴蝶却不愿停下她那翩翩的舞姿,一如你们累了却坚持着,或许你们就是那破茧的蝶吧!

校园一角,一抹军绿点染了空气,你们在用军绿书写着今夏的不悔华章。

——谨以此篇写给高一8班■

谁也不会把谁忘记

——写给我的文学社小窝

10级32班 曲春娇

说吧

命中注定。由于成人高考，我们班被分到了这里——第二实验楼，因此与你那般近。

是不是已有半年之久了，我真的没有再来看看你，那曾被我一度迷恋的“小窝”。来这儿上自习，我没有忘记带上一本《弘毅》，这已然是一种习惯。我曾真切地与这里的每一本书每一个人都那样亲密过，即使现在，我已不能常来看望你，却也一定不会忘记你。

你——文学社的小窝。我记得我们曾在这里一起借书，一起围着老师说笑，在这里数上足份的《弘毅》到各个级部各个楼层去发。我不会忘记同学们看到《弘毅》时激动的表情，也不会忘记看到自己的文章在《弘毅》上飞扬时那

份骄傲与满足。

你，为我们建立了一个家，我们都曾在这里享受过你给予的关爱和心灵上的宁静，即使已经很久没来看你了，可再见到你时那种亲切的归属感，却永远不会改变。

写到这里，才发现仿佛从高三开始，这是我第一次触碰文字，那些我心底的语言。整理各科的笔记，笔下一点点流淌的是没有血液的字；练习考场作文，笔下的字也没有任何温度。真的，原来只有当我与你交谈时，诉说着我的思念，笔下的文字才有了生命，鲜活而灵动，直触我的心底。

二月，小窝，你听到了吗？我是这般的想念你，尽管我那么久没有来看你，可你知道，我们谁也不会把谁忘记，对不对？

期待吾爱

TO 王学雯：多希望你的未来里有我，我的未来里有你。你说你要嚼着西瓜味的益达想我，其实我怕你爱上益达淡忘了我。所以最好不要给你遗忘的机会。在未来，我一定频繁地出入你的世界，踏碎你对我任何抛弃的杂念。十五年以后，我们的咖啡店开在一条街上吧，不要开在隔壁，怎能跟我最爱的你抢生意……（陈迪）

TO 陈迪：茫茫人海中能够相遇是一种前世修来的缘分，和你在一起，心里总会涌起一股小感动。以后，我们同甘共苦，如果时间淡忘了，那么我会一边嚼着益达，一边拼凑你的轮廓。约你2015年夏天一起去看海，捐骨髓，这是一个很美的约定，我试图用这个美丽的彩带牢牢缠住这段友谊，现在只希望，那一年，你，一切安好。还记不记得我那个天真的美梦，攒够了钱在市一中——我的母校旁开一个咖啡店，名叫“忆流年”。记得到时常来坐坐哦。

寒冷正一天天逼近，我最恐惧的冬天就要来到了，希望我有了你，这个冬天不会太难熬。（学雯）

自从进入文学社以后，那种依赖感越来越强烈，依赖文字，依赖二月，每当看着自己修了又修改了又修的稿子经过难熬的一个月之后变成印刷的墨字，在《弘毅》上占据着一个小小的角落，那种心情用文字都不足以表达。我想祝福，愿能与姐姐们同甘共苦，愿一生与文字同诺，愿我们的二月之家永远温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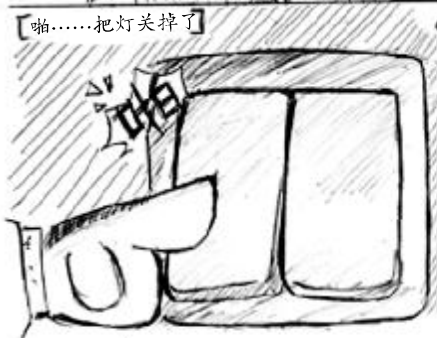
（12级10班 王学雯）

[About 睡觉]

话说,晚自习,睡觉的极致.....



注:全班都在



啪.....把灯关掉了



随后回到座位再次淡定地继续睡.....

画吧

作者: 宋笑

12级4班 鹿明宇



请假制度

10:37 宋笑

行梦于雾

10级38班 陈秋林

近来天气闷热得很,于是便怀念起曾经被冻到鼻涕结冰时“凉爽”的感觉,又岂知当时我站在寒风中瑟瑟发抖时也曾无限憧憬如今的“温暖”。气温在0℃线上打转时,对于我而言最美好的回忆,便是朦胧的雾。

在我很小很小的时候,就相信雾是梦境的延伸,梦境中的记忆是模糊的,我经常在刚起床几分钟内就将梦给忘得一干二净。偶尔也能有点印象,但那不过仅是些被嚼烂了的碎骨头渣子。于是梦境转入现实后,回想起来仍是一片未知,在这一点上,雾与梦是相似的,在雾中,你能探索到的,永远只有以你为中心所划出的方圆几米,其它的地方就如同虚无一般,因为那里无论发生了什么,对你来说都是绝对的未知。

让时间回到上一个冬季。

乘车的时候天气还算不错,虽然谈不上晴空万里,但抬头也能看见天上的太阳和云。我坐在靠窗的位置上,摆弄手机的同时还叼上了一个无味的肉馍。旁边的座位一直空着,于是我便无聊地幻想坐在我旁边的会不会是一个性感妖娆的美女,不过只等了一会儿,我的幻想就完全破灭了,一位年近七旬的老太太徐徐地在我旁边坐了下来。然后,车就发动了。

雾,是我进入这座城市的通道。

这片浓雾让我失去了时间空间概念,我不知道我所乘坐的这辆车到底走了多久走了多远的路程,窗户外面形同虚无,就连应有的公路绿化带也捕捉不到分毫,也许压根就没有什么绿化带的存在,谁知道呢,一切都是未知。

待车停下来时,已是普蓝一片了,雾没有散去,但由于这座陌生的城市已灯火通明,所以令这雾的威力下降了好些。探照灯的光柱四处乱晃,这是陌生城市中陌生人的问候,我不记这城市的名字,正如我不记任何陌生人的名字一般。

很随意的,我在一家非常不正规的旅馆里住了下来,虽然硬件不好,但老板却人情味十足,操着一口我时常听不明白的方言,为我的入住打理好了一切。

记得曾看到过这样的一句话:“人一生中总要做一两次没有理由的事情。”从外人的角度来看,这句话就在指我现在的所作所为,其实不是这样的,若偏要我说一下我此番独行的理由,我想应是寻梦吧。

通过在雾中感受一个完全未知的城市,来追寻一场梦。

次日,雾浓依旧,新闻上说今天已从雾变

路越走越长,朋友越来越多,如果不失去一些,又怎能容纳下新的,又何必执著地不肯放开过去?

——10级31班 魏明雪

青春短笛

思想碎片

为霾了,两者的区别不大,似乎只有空气中颗粒大小的差别。我不在乎外面这迷幻的天气叫什么名字,因为只要它足够模糊,就足够了。

我就像是从小沙滩一步步迈入海洋一般,第一次真正进入这座城市,进入这一片灰白色的海洋。

街道上没见到有来往的车辆,就算能见到那车速也绝不会比我步行的速度快到哪里去。我沿着人行道一路向前,前也不知是东西南北中的哪一个。

白茫茫的雾向我的四面八方无限地延伸下去。也许刚才我的旁边矗立着一座通天大厦,也许离开人行道我将会来到一片光秃秃的野郊。

我就这样不管不顾地走着,前后望去空无一人,侧耳倾听四野阒然,这或许是座大城

市,或许是个小乡镇,不过对我来说这无所谓,因为这静中独行的感觉正是我所要的,这座城市将它送给了我,我又何必去在意这座城市的繁华与否呢?

这样的空气,这样的树,这样的店面,这样的路,这样一片的雾,让我触碰着这样一场真实的梦。

雾持续了两天整,我在这座城市里逗留的时间也是这个数。

时至今日,半年之后,我依然能够清楚地忆起那时的自己。

寒冷的气温,潮湿的雾气,一个陌生人迷失在了这里;他的脚步他的呼吸,告诉了人们他曾经到过这里,而这里的一切一切,却不知道有关此人的一点一滴。

也许只是一厢情愿,我根本就没去过那里。■

尊严与中国式颜面

10级38班 张博文

尊严与“颜面”是有区别的,就如同文明与野蛮是有区别的,所以混淆了尊严与“颜面”,将二者一并嘲讽是悲哀的,因为尊严的背后是人格与文明,而“颜面”的背后是鄙俗与粗陋。

中国有句古话叫做:死要面子活受罪。这其中牵扯出的就是一个有关“颜面”的问题。至于“颜面”,这是一个只有在中国才能够被解释清楚的概念,因为“颜面”从定义至范例的全套,都在中国产生,但中国人果真能无比理性地区分开二者吗?我看不见得。

现在的绝大多数人只是片面地把二者混为一谈,虽明白二者本质上的区别,放到实践中去却是一塌糊涂,有时丢掉了最基本的尊严,还在沾沾自喜地以为自己丢掉的只是“颜面”,即面子,因而多了一份真实与洒脱。是真的真实与洒脱吗?我想多半是劣根性的放纵与掩耳盗铃的可笑。我的意思是,其实大家都明白“好(hào)颜面”的害与有尊严的利,但很难划分清楚二者之间的界限。也对,又有谁能划清呢?所以在这种情况下不如“好颜面”一些,虽然有“金玉其外败絮其中”之嫌,但终归

很多时候,我们总以为自己有多伟大,大手一挥,好像便可调动千军万马。但真正
的情况是,在茫茫宇宙中,我们每个人不过渺小得像一粒尘埃。

青春短笛

——11级39班 思懿

比把尊严当做面子抛弃要强得多。可惜有某些人认为,认识到“颜面”的危害就是一位发现时代弊病的成功者,于是沉浸在自封的自豪与骄傲之中,盲目地将尊严与“颜面”糅杂在一起一并当作害理直气壮地丢弃,或许算得上曾是半个成功者吧,可惜到头来,竟连失败者的资格都够不上了,因为他已经被人性的弱点强行踢出了竞争的范畴,又有何失败、成功可言呢?

在此,我认为,尊严与颜面是一种包含与被包含的关系,尊严是内在的本质,颜面是外在的体现,当然,我此处所指的颜面并非传统意义上的面子,形象化点讲,姑且可算作文明似的礼仪与教养。或许外在体现可以暂时丢弃,但本质不会被彻底丢弃,而尊严的含义,我想应当算作是一种自立人格基础上的自尊自强与自律。

“尊严”一词引用于西方,但不代表中国人从古至今没有过尊严,“尊严”在中国意义上,称之为“气节”,两者之间也存在着差异,“气节”的根本相对崇高,“尊严”的概念相对宽泛,因此在某种程度上,“气节”也可被包含入“尊严”之内。不论是个人、国家抑或民族,要想获得应有的尊重,就必须拥有尊严。因而说一个历史悠久的民族不具备基本的尊严是根本不可能的事情,即尊严是个人发展进步的前提,而个人是种群组成的基本单位,种群又是文明物质上与精神上的承载,所以一个民族繁荣文明的根本便是尊严,换言之,即文明已然形成,尊严就必定存在!不过祸根在于,文明可能发展滞缓,尊严可能腐朽退化。尊严腐朽的根源在于对事物表象肤浅的提取与凝炼,从而导致内涵的扭曲与畸形,进一步

引发精神文明的破落与崩塌。当然,这个结论只是针对中国式颜面——面子而言。因为面子就是一种扭曲后的表象,不存在任何存在价值,与尊严也存在着本质上的区别,为此,我是这样理解的:历史不仅会积聚厚重与光辉,也会放大丑陋与悲劣,因此在漫长的历史中,中国人形成了诸多的优缺点。单就缺点而言,其一便是投机取巧,热衷于走捷径,总妄图通过最简单的方法取得最大的成果,是一种高效意识,也是一种自作聪明。其二是喜欢急功近利,片面追求效率,这或许源于一种封建思想体系中残留下来的自大心理即追求形式上的完美化,总想在最短的时间内获得最大的成效。

结合上述特点讨论,长期发展的文明中必然产生众多的杰出者,杰出者自然要仰望,仰望过后自然地会产生学习效仿的欲望,而杰出者的杰出之处多半源于人格上的魅力与建树,某种意义上,即尊严。由前文可知,尊严的外在体现是颜面。因“急功近利”的影响而导致了理性分析的缺失,于是普遍存在着一种观念,即认为结果是必然结果,过程却非必然过程;又由于“投机取巧”的影响,为争取时间上的胜利,便选择了压缩时间以求尽快获得转型。于是在中国复制模式下产生的诸多本该美好的事物,实则都是金玉其外败絮其中,因为这之中普遍缺少对内涵的理性思考从而无法引导对事物精魄提炼的精确完成。也就是在这种模式下,中国式尊严新鲜出炉并注入社会。中国式尊严与中国式颜面其实含义完全相同,因为他们不是对未知事物的一种概括,而是对已知事物的一种冠名,他们的本质同发源于尊严的外在体现——颜面。

之所以他们不能称之为尊严,是因为中国人诸多特点没有给人们以充足的时间去思考颜面的本质,于是错将尊严归结为颜面,而颜面体系本身的庞大也是为急功近利的人所无法接受的,于是中国式尊严经过中国模式下的复制与精简后,实则已与真正的尊严与颜面再无半点牵扯,他们已近乎一个虚幻的名词而失去了本应有的实意。所以中国式的尊严与颜面含义完全相同,同样的肤浅,同样的可鄙。至此,中国式尊严已经完全偏离了真正尊严的存在轨迹,自出炉那天起,就注定与虚伪与丑恶终身相伴。

但始作俑者们却不以为然,反倒沾沾自喜地以为促进了由野蛮向文明过渡的伟大跨越。他们如获至宝般对“颜面”呵护备至,融会贯通,终于变本加厉地酿成了今日中国的“颜面”危机。

综上所述,中国式颜面无论是从事物本身实质来看,还是从其所产生的影响来看,都已与真正的尊严完全剥离。

尊严有很大的积极作用,“颜面”却没有。中国人也不是一窝蠢蛋,终于有越来越多的人针砭时弊,开始自省。中国人向来不会自省,反倒容易自大,在这种自大的影响下,即便找出问题理论上的所在,放到实际中也会是一塌糊涂,在还未弄清尊严与“颜面”到底有何区别之时,就匆匆把“颜面”丢了个干净,如释重负,也顺道丢掉了还未显露出来的尊严。可惜有的人根本分不清什么是丢脸,什么是光荣,还本能地为自己辩护。这反倒像极了中国历朝政权上活跃的那些小人,一副君子做派,却是一肚子的坏水,你若贸然进攻,他们的道理讲得比啥都明白,翘羽比你的丰满,

说着说着,反倒成了你自己的不是。

但不可改变的是,尊严是要有的,把尊严当“颜面”抛开,也的确是一种悲哀,譬如说公共场合的基本礼仪失范,不仅是对他人的不尊重,也是对自己的不尊重,一个对他人和自己都不尊重的人,还有什么资格去谈尊严与“颜面”呢?有时真不知是死要面子的人要面子,还是不屑面子的人没尊严。

中国式颜面是令人作呕的,应当从根本上摒弃,根本是对真正尊严的理解与践行,行动也应当建立在思考的基础之上,区分利害,扬弃慎独,而非眉毛胡子一把抓。

能够看到“颜面”问题的危害是可喜可贺的,但不明是非,自以为是的盲目改变却是可悲的。“颜面”与尊严是两个完全不同的概念,是不容混淆的。“颜面”是满足私欲的工具,尊严是提升人格的台阶,思前想后,姑且归结一下二者,即:都是由“颜面”问题而引发的忧虑,但忧虑却不完全相同。真正的尊严是一种发源于人性人格上的对自身的省识,从而觉察出自身举止言行中表象或本质上所存在的不恰与偏失,是一种忧必忧之忧;而中国式的颜面却是自身对自身抑或他人的敷衍与掩饰,他们所能看到的是一个无比完美、不需改变的自己及有极大必要需要自己去帮助改变的他人,是一种片面的不需忧之乱忧。

中国人缺少一种人格上的自立自尊自律与自强,因而没有获得健全尊严的基础,相比与西方而言,又缺少某种程度上的真正文明底蕴的熏陶与民众之间相互约束的自觉与共识,因而又失去了外界约束的他力,加之长期发展中的积病与对自身文化的盲目与误识,由“颜面”而映射出的尊严问题便愈加的令人

堪忧。这种体面之争,人们若是能提早发觉本质,倒也有无限光明可言,大可期盼着来一场“大梦先觉”。在此之前,只恳请那些不屑于“颜面”的人有意无意地,多做一些有尊严的事情吧,即便他们依旧分不出“尊严”与“颜面”的区别。■

咸鱼

文/10级 李墨霖

我以前的时候,总觉得自己挺牛,这一点延伸到现在,还有些心高气傲的后遗症。心高气傲的人难免热血,把自己捧得高,是因为自己梦想得有那么高,从这一点来说,我觉得自己并不可笑。

我曾经非常信命,从某一点上说,我害怕天命让我此生碌碌无为。后来还专程找人算了算,从命理学上说,我这辈子十分坎坷,十有八九会碌碌无为孤独终老。人的秉性就是这样,对于既定的事情一开始先坚定不移地深信不疑,最后得到了失望的结果又开始欲求不足。

现在的我不满足,所以我开始做梦。

我不信,我是人生战场上最初倒下的那一堆炮灰,所以我需要做梦,然后开始加速奔跑,人如果热血沸腾了也许就真的无敌了。尽管我现在受到种种阻力,尽管摆在我前面的还有无数磨难和坎坷。

如果真的存在天命,就让我逆天而生。

有人说,人这一辈子最重要的不是你活得有多么久,而是你死掉的时候有没有爆发让整个世界都黯然失彩的光辉。这话你管他谁说的,从我嘴里吐出来,就是我的人生格言。我这辈子,不畏多受几次伤,多失败几次,不畏为了梦想的实现多哭几次鼻子,重

要的是最终的结局,不成功也别成仁,没办法灿烂地生,至少我可以灿烂地奔向末日去赴死。虽然我很不认同“过程比结局更令人享受”这一个观点,但是在最后我可以屈服。

我见过无数曾经心怀梦想并最终迫于压力向现实下跪磕头的人,也许我会那样做,但别指望我熄灭掉骨子里反叛的火。人类最令人恐惧的不是成为奴隶,而是拥有屈服和被奴役的心。

命运有谁知道,梦里谁是谁非。为了未知的旅途,年轻就该去拼命。我之前不太喜欢韩庚,但是我在慢慢对他改变看法,他的一句歌词曾经让我在黑夜里突然间泪流满面,开始厌恶自己的颓废和狼狈。“越难征服的沙场越要闯,越难实现的妄想越要想。”还有多少的困难尽管来,这样的热血我曾经不屑一顾,现在越来越渴望。

很多时候我们梦想的得到了,却不是太过愉快,因为梦想之后一定还有更高的梦想,背负妄想的人往往活得很疲惫,但是终究好过浑浑噩噩。有的时候我们缺少激情,只是因为欲求不足。可是我一定请求你,站起来撑到最后,如果你的膝盖已经落地,一定要站起来,否则你的拳头就不会再滚烫。心灰意冷不可怕,你可以任由现实把你抽打得遍体鳞伤,

不要提起等待,有结局的等待终会结束,而无结局的等待只是你孤身一人在挥霍自己的生命,世界那么大,怎么能就此驻足不再前往,你眼中的世界一直都那么美。

——10级31班 魏明雪

青春短笛

思想碎片

只要你的心里还有希望,梦想就会涅槃重生。

历史的车轮总是会被那些硬骨头弄得坑坑洼洼,那些硬骨头会以粉身碎骨的代价在历史上刻下硬痕。我很佩服我的一位姐姐,她的名字叫做邱闪,她目前还是一个名不见经传的写手,但我希望你们记住她,她总有一天会非常厉害。为了梦想卑微地生存,为了梦想能够忍受平庸,总有一天梦想会让她变成这世界上最耀眼闪亮的火种。

最后我想向你们推荐五月天,他们长得不帅,自身条件太差,也经历过失败和无人问津,但是他们坚持到现在,声动全球。他们的音乐在我经历的每一个黑夜给予我慰藉和力

量。同时五月天还让我有了自知之明。

我知道,我就是只臭咸鱼,没有天分,也不常常拼命,在人群中你们不会注意到我,或许我一辈子都是在人潮中默默穿梭的路人甲。我不是个如果拼命就会让世界看到我在拼命的人,我觉得那是作秀,所以我非常平凡。但是没有关系,我的躯壳会把我耀眼的梦想包裹得严严实实,总有一天它爆发出来的光会让每一颗星辰都黯然失色。

我就是一只臭咸鱼,我不可以否认,别同情我笨,因为咸鱼有梦想。如果咸鱼翻身,请你和整个宇宙一起为我喝彩。■

心若停靠,馨香满园

10级01班 铜锣烧

身在现代,心飘在半空。

人群是人的坟墓,我们却一头扎进这坟墓里:在红灯绿酒纸醉金迷里扭动着臃肿的身躯,在疲惫繁忙碌碌无为里微眯着无神的双眼,在深沉孤独的黑夜里叹一声这世的不公,在勾心斗角你死我活里泯灭了当年的单纯……你的心究竟停在那里?

是在那堆被称作是人民币的纸张里?

是在爱恨纠结的眼泪伤痕里?

是在众人阿谀奉承的话语里?

疲惫了么?让心停下来歇会儿吧。我看见你的双眼写满了困倦,原来所追求的一切在所有欲望燃尽后都成了灰烬,败落之至。这虚名这荣光这利益也不过是被巨大光环笼罩下的废墟。走出这个圈,才看得清本质。

海德格尔曾说过,人当诗意地栖居在大地上。若让心停靠,首先要回归本真,抛却浮华。陶潜有句诗写得极好,“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耳熟能详。但你曾感知过这等惬意的生活么?心停靠下来,就算做一个日出而作、日落而息的老农,这日子也是过得雅致适意的。有露水作伴,有虫鸟欢声,有花朵添色,清静而不失平和。此谓生活的真谛。

浮在半空的心,若让它有所归依,便要放得下一切世间的繁琐浮华。

工作,用心就好;钱,解决温饱就好;虚名,要它又有何用。只有在时光里静心沉淀,才能真正让生命之花开一园灿烂,满园馨香。

出去走走吧,普罗旺斯的薰衣草开得正盛,和爱人一起走在那盛大的花田里是不是

37

弘毅 HONGYI
2012年10月

想起了当年牵手的浪漫;这个时节的拉萨气 饱满如此让人热泪盈眶。
候刚刚好,去那里看看吧,那是座静心之城, 把心停靠下来,我们才能让生命美得苍
一切迷茫或疲惫的灵魂都将受到洗礼。其实 翠如水。一卷诗书一杯香茗打发掉一整个早
乡间浓郁而淳朴的气息也能让你感觉安宁, 上的时光,伴着细碎温软的晨光,我相信生命
陪麦子说会儿话,与知了聊个天,原来生命的 将越开越盛。■

浅谈生死

11级03班 郭亚男

有生皆有死。

只有坦荡地想想死亡,才会更真切地体味到活着。因为匆忙之中,你也许会忘记自己在活着,自己要到哪里去。谈谈生死可以让人平静下来,认真思考自己存在的意义,从而继续奔跑。

小时候常会被“死亡”吓到。它神秘莫测,但每个人又都会经历。那时候更喜赞叹“生”的奇妙,思考“我从哪里来”。再长大一点,夜里,恐惧如丝如缕从内心潜出,“爸爸妈妈也会有一天死去。那我要怎么办?”然后不由自主地抱紧妈妈。“怎么了宝贝?”“妈妈我只是想吃苹果。”妈妈打开昏黄的台灯,一点微光就这样慢慢驱散了恐惧。我吃上一片苹果,又安然睡去。

现在的我终于懂得了死并不可怕,生的时候要珍惜。世界很大,多姿多彩,多想有生之年能踏遍每一个角落,走遍万水千山。可是我们生来就有自己的位置,有自己的责任,也有属于自己的一片小天地。如同此刻,我在明亮的教室里悠然自得,即使天地很小,一样过得快乐。

如果有一天,我离开了这个世界,会怎样?

有人会悲伤吗?有人会哭泣么?或许更多的人会继续自己的生活,无关痛痒。因为每时每刻都有生离死别,可是你看,每天的朝阳别无异样,总是火热鲜红。

但是死后的事情又有谁知道呢?意识消失的那一刻,只能看到这场盛大表演结束后的一方陈旧幕布罢了。甚至你还来不及为这场表演喝彩,一切就结束了。

那么你会遗憾么?在活着的时候可否看遍悲欢离合,可否尝遍酸甜苦辣?活着不是享受,而是感受。感受痛,痛彻心扉的痛;感受爱,大爱无言的爱。

生是最奇妙不过的一件事,死是最简单不过的一件事。所以,我们热爱生活,我们也不怕死亡,你看看窗外,苍凉的落日隐去后幻化成地球另一端的朝阳。

用力地生活,死亡即是世界对你的谢礼。再见,再见。有一天你会再次见到这个温暖世界,以婴孩的眼睛。

(指导老师:代艳丽)■

花落春犹在

——读《花田半亩》有感

11级12班 朱新雨

“半亩方塘一鉴开,天光云影共徘徊。问渠那得清如许?为有源头活水来。”生活独舞只跳过半支,却在中途的高潮婉然长逝,这个叫田维的女孩,只留下自己的清新文字,和所有人的悲痛与惋惜。

她对文字的娴熟让人叹为观止,一个个字宛如一只只蝴蝶在她笔下挥动着翅膀翩然飞舞,挥洒出一篇篇美丽的文章,一页页真实的感受,整本书充斥着她对生活的乐观与热度。读她的文字会感觉到似乎一直徜徉在幸福的国度,她将自己的幸福化作一个个音符,而她就是那根指挥棒,将她所有的幸福有条不紊地传递到你的耳朵,你的心底,弥漫到你的全身,用她的幸福将你感染,使你也看到幸福的曙光。她很容易就对自己的生命满足,容易到一杯咖啡,一株水仙,一个电话,一句问候,甚至是一个微笑,都会让她对这世界充满信心,充满热爱。倘若不知道她是身患绝症的垂危病人,便会让人容易认为这只是一个美丽的少女初踏社会的好奇与留恋。带着悲伤和惋惜再去读她的文字,才会懂得这个美丽的少女,本该是如花的年纪,却承受了不能承受之重,在过了大三美丽的时光后便溘然长逝,她该是带着怎样的不甘走向死亡。

这个女孩是美丽的,不是因为她有着倾国倾城的相貌,而是因为她的内心美丽到强大。她说“悲伤是人们愚蠢的发明”,在不公的命运压迫下,她被逼着应该悲伤,但她却不能发泄,她只是不忍心看着周围的亲人朋友都在替她悲伤,特别是她的妈妈,——“她带着疼痛生下了我,现在却又想替我疼痛”——才在不能坚持的时候坚持,在不能忍受的时候忍受,在艰难微笑的时候微笑。看似轻松唯美的文字背后隐藏着她对生活的向往,对生的渴望。她的生命得不到延续,所以她选择了将自己的幸福延续下去,她不想看着拥有美丽生命的人白白浪费掉在自己眼里可望而不可即的生命,才将自己度过的有限生命里的那些片段再三回忆,哪怕一点点不起眼的微不足道的幸福,她都要拿出来,集进这本书。她将自己的幸福传递给了所有人,却将自己的痛苦深深隐埋在自己的心中,独自承受。娇弱的她承受了太多太多,付出了太多太多。在她如花般生命即将陨落之时,她仍笑对世界,那双美丽的大眼睛单纯明亮,亲切地看着身旁所有人,快要凋谢的她还在一个劲地安慰别人,这又该是怎样的一份淡定与豁达。

半亩半亩(田田),你的无奈我们都明白,

我们没有必要去刻意改变自己，要相信世上没有第二个你，你是最特殊的存在，不要因为他人的一些话而失去原来的自己。——12级1班 安易

你把这短暂的生命过得如此幸福，我们会记住这所有的所有，记住一个二十岁的美丽女孩创造的奇迹。

花落春犹在，田维虽然离我们远去了，但《花田半亩》和她的幸福会一直延续下去，给

我们这些活在这世上的人永远的温暖与启悟。

因此，感谢田维。

(指导老师：郭树卫)

且插梅花醉洛阳

——读《世说新语》有感

11级11班 陈子初

你要相信，有一个时期，人们确实这样生活过：身为九五之尊的帝王，却要求臣下作驴鸣为逝者送行；只有七岁的小孩，却知道画地为牢不依附权贵；本应是文质彬彬的儒士，却以青白眼对待来客……打开《世说新语》，一个浓墨重彩的魏晋世界从泛黄的书页中抖抖身体，摇摇脑袋，冲我们徐徐走来。

魏晋风流，最令我着迷的并不是他们的智慧，文学亦或巧艺，而是他们面对世俗那种洒脱的心态。有人说魏晋风流只是为了躲避政治灾难而佯狂的洒脱，可安知刘伶醉酒，欲以天为裳，而自己则是站在天地间顶天立地的人，足以藐视一切蹩脚的伪装。他们不受成规约束，十几岁的孔融敢质疑取笑他的大人“小时必定了了”；他们不被名利左右，张翰因见西风，念起家乡莼鲈，毅然辞官回家；他们甚至突破自己“心”的限制，王子猷雪夜访友，到好友家门不入便返，但求尽兴而已……

看完书以后，我不禁深深地感到惭愧，若论洒脱，我实在是不及他们的千分之一。是的，我不能，学校规章应试教育，人情常理，每

个人都需要在这些东西的压迫下过完一生。也许想到以自己想要的方式过完一生吧，即使没有竹林南山，每日斟一杯独酌还是可以的。但我不能，十年寒窗要求我在高考中取得满意的成绩，半生的打拼是为了换来一个衣锦还乡的晚年。每个人在世间，都有自己要背负的十字架，在纸上空谈自己将要如何如何自由洒脱自然容易，但谁又肯真正像他们一样，在天地间自在行走？贺铸写“开函关，闭函关，千古如何不见一人闲？”嘲笑仕人为争名夺利奔走的辛苦；有人面对士子赶考感叹“半碗馊饭，三两黄昏雨”，抨击读书人为了考取功名奋不顾身的丑态。我们现代人在嘲笑他们的同时，有没有想到我们自己也是这样的？

所以，《世说新语》帮我们实现了一个梦想，打开这本书时，我们可以暂时从锱铢必较的世俗小事中脱出身来，“且放白鹿青崖间，须行即骑访名山”。“诗万首，酒万觞，可曾醉眼看侯王？玉楼金阙慵归去，且插梅花醉洛阳！”

(指导老师：郭树卫)

友谊是人生的调味品,也是人生的止痛药。高中的友谊就是你人生中的一笔财富,我要好好珍惜它,将它一直延续下去。待到老时,我可以自豪地向子孙说道,曾经有那么几个人是我记忆中最美好的宝藏,是患难见真情的那种真正的朋友……

青春短笛

——11级34班 郭亚滕

小说榜

所有人都忘记了提拉米苏

——纪念世上我唯一的提拉米苏

11级28班 黄金昭

【壹】

苏苏说,妈妈姓苏,爸爸姓米,所以她叫米苏。

米苏,米苏,米酥是爱的绝缘体。

苏苏很漂亮,是个粗鲁的文艺青年。

苏苏告诉我,星星坠落了天空,所有人都忘记了提拉米苏。

苏苏的眼睛透露出孤独,她说,昭昭你要忘记提拉米苏。

米苏,米苏……

【贰】

高中之后,苏苏去了垦利一中,但放假时总会去我家里或相约她家。苏苏有一个漂亮的妈妈,我总喜欢叫她苏姐。是的,苏姐看上去很年轻,大约三十多岁的样子。

苏苏喜欢爸爸,喜欢妈妈,但她不喜欢爸爸和妈妈,他们是朋友,却不是爱人,他们并不相爱。

苏苏说她要走了,会去日本。

我知道苏苏日文极好,我知道她喜欢樱花,我知道她喜欢鳗鱼饭。

苏苏拉着我的手说,昭昭再也没有米苏这个人了,你要忘记提拉米苏。然后她离开了垦利一中,离开中国,离开了我。

可是苏苏,要如何才能忘记美好的你。

【叁】

服子告诉我日本有美丽的富士山,有漂亮的樱花,有好吃的鳗鱼饭。

服子说要带我去看富士山和樱花,只可惜我不吃鱼,不过没关系,她可以带我吃寿司,喝清酒。

服子说日本很好,大和龙远对她很好,同学很好,只是……只是日本没有叫“昭昭”的那个女孩。

服子邀我开视频,她穿着居家和服,说是专门穿给我看的,可是我并不需要。我问她日本有没有提拉米苏可以吃,服子笑了,摇头说日本不会有提拉米苏。我说那日本没有什么好的。

日本没有提拉米苏,没有米苏,没有苏苏。

日本只有飘不尽的樱花,冰冷的富士山,难吃的鳗鱼饭。

还有大和雪服子。

【肆】

服子是个善良漂亮的女孩,她说要来中国看我。我问她,苏苏会来吗?她叹了口气说:“昭昭,只要你在,哪里都会有你的提拉米

苏。”我说：“服子，不需要来了，因为就像日本没有柯南，在中国走到哪里都不会有属于我的提拉米苏。”

其实，就像那年夏天的雨，以后再不会遇到了，无论你经历多少夏天的雨，都再也不会了。

服子告诉我苏姐很想我，现在的苏姐是个幸福的女人。

最后服子哭了，她说昭昭，我想你了。

那么，苏苏，我也一直在想你。

我从来没有忘记提拉米苏，也永远不会忘记提拉米苏，世界上我唯一的提拉米

苏——苏苏。

【伍】

我记得那日，苏苏走时抱着我说：“昭昭，要忘记提拉米苏，あいしてる。”

她说あいしてる。是的，我的苏苏是爱我的。

我对服子说，苏苏，你来中国找我吧。

我早已作好打算，等她来时，我一定要给她一个大大的拥抱，然后对她说一句：“大和雪服子，全世界的人都忘记了提拉米苏，但我记得你，亲爱的苏苏。”■

尘寂了无痕

11级30班 阮橙

竹林，明月，碧溪，琴音。

有繁华市井中咿咿呀呀的小童，偶尔好奇误入深林。清风拂过，把渺渺琴音撩得清浅。目光所及，似有薄雾笼罩，影影绰绰，看不清弹琴人的长相，只依稀辨得一个男子，长袍翻卷似鼓胀白莲，也听不清奏的是什么曲子，单是悠邀空灵，有飘飘欲仙之感。

是个不愿与世俗为伍的隐士么？小童回家报知父母，父亲大人正了正头上腥红色的官帽，抚摸着那灰白色的长髯，眼角掠过一丝不易察觉的忧愁。他嘱咐小童，以后切记不可再入此林，小童乖巧地点点头。几里之外的竹林，便是即便有琴音，也听不到。

日光飞逝。小童已长成挺拔的少年，骨子里有勃勃的英气散发出来。大千世界，无奇不有。然而，他一直对竹林里的男子难以释怀。那仙人一样的男子，应该有着怎样潇洒的仪

表和超然的性情？于是，某一天，他瞒着日渐苍老赋闲在家的父亲，偷偷跑进了那个分外幽静的竹林。

竹林里静悄悄的，没有人迹，没有古琴，只有两只石凳，一条琴案。少年想都没想就坐上去，等待操琴人的到来。操琴人迟迟不来，直到月亮慢慢爬上竹尖，把竹节光滑的肌理映得很亮。少年有些害怕，难道十几年前仙风道骨的男子，竟是个鬼魅？倏尔摇头，怎么会呢？这时，一个背着琴囊，与他年纪相仿的弱冠男子走过来拍拍他的肩膀，拱手道：“兄台可否让座于我？小弟拜谢了。”少年连忙起身，亲昵地拉住他的手，却在与他目光相接时惊讶地发现他和自己眉眼颇为相似，像是双胞胎兄弟。少年询问：“尊兄大名？”弱冠男子微微一笑：“无名无姓。”少年又问：“来做什么？”他回道：“弹琴。”说罢取下琴囊，一把好精致

每个人的生命中都需要友情的滋润,人与人相互亲近,相互关心,相互支持,相互依恋,结成感情真挚的朋友,是人生中的一大幸福,也是人生中的一大幸运!

——11级34班 郭亚朦

青春短笛

小说榜

典雅的古琴,边弹边唱:

独坐幽篁里,弹琴复长啸。

深林人不知,明月来相照。

这不是王维的《竹里馆》吗?诗韵与琴音遥相呼应,少年呆在原地,听得如痴如醉。

这时,少年的父亲悄无声息地来到少年身边,轻言细语道:“三十年前,当我像你一样,鲜衣怒马,喜交天下豪杰。于是云游四方,在一片竹林遇见了这个少年的父亲。他是个真正的隐士,弹得一手好琴。我们整天在竹林中烹茶挽琴,倒也自在闲适。后来,我不甘心这竹林中的清静无杂,辞别朋友,在外面做起了大官,他对我的做法表示不满,于是断绝关系。回乡拜望高堂,偶然得知,隐士不是别人,正是我同父异母的弟弟。为了不葬送掉兄弟

之情,我住在离他几里远的地方,暗地里帮助他。直到几年前他因病去世,留下一个小公子,像他父亲一样,也在竹林里鼓琴了!”

少年的父亲渐渐情绪失控,老泪纵横。原来如此,少年若有所悟,剑眉一扫,手指石凳:“他该是原谅你了罢,你瞧那石凳还完好无损地摆在一块儿呢。”父亲默然,眸中却有淡淡欢喜。

环顾四周,但见竹林,明月,碧溪,琴音,红尘琐事,转头成空!浮生几载,知己难寻!于是少年释然,坐到另一个少年的身边,阖上双眼,与他合奏:

独坐幽篁里,弹琴复长啸。

深林人不知,明月来相照。

尘寂,了无痕。■

麻雀少女成长进行时

11级37班 凉小灰

我不是个正常的青春期少女

盛夏的到来总是让人感觉很烦躁,教室里小破风扇在头顶上吱呀吱呀地转,发出的声音和屋外树上传出来的蝉鸣声合在一起,难听得要死。

我又不想上课了。

天知道数学老师“激昂江山”一样地在讲台上吐着口水沫子的时候,坐在底下的同学几乎没有一个搭理他的。

看着满黑板的二次函数,我用极其标准的姿势打了个哈欠,把藏在桌洞里的杂志拿出来压在课本下面,跟那些优等生研究文言文一样,特认真地开始打发时间。

“快收起来,老师来了。”坐在旁边的宫欣欣特仗义地用胳膊肘捅了捅我。



插图:翎鹞(11.37)

我眼疾手快地从桌子角上随便拉过来一张数学试卷,盖在了杂志上,装模作样地做起来。说实话我也挺紧张挺害怕的,因为太匆忙所以连个写题的草纸也没准备,试卷上也空空的,万一老师脑袋一热,一把掀起我的试卷来,那我可就丢人了。

我手正在这哆嗦着呢,旁边就突然飞过来一张试卷,把我的“白卷”盖得结结实实的,随后,宫欣欣又把她的脑袋凑过来,一手拿着枝笔一手拽着试卷,小声地给我讲起来。我正纳闷儿她咋突然这样的时候,数学老师正好从我身边过去。待老师离开我们这片儿以后,她才坐正了,把试卷又抽了回去。

我愣了好一阵子才突然感叹道,原来我这个同位这么机灵,比我还机灵啊。

说起这个宫欣欣,那真是好学生中的好学生。看她长的那样儿就是个乖乖女,梳了个有点斜的小刘海,高马尾,穿衣服都特板正,不跟我似的连外套拉链都懒得拉。上课也不走神也不闹,就认真地听老师讲,成绩也理所当然的好。第一次月考完了以后,她居然是我们班第一,想当初老师让我们自己随便坐的时候,我咋也没想到坐我旁边的这个妞居然是个这么乖的小孩。

当然,人家也不是除了学习啥也不知道。据我了解,她最大的梦想就是将来考一个云南的大学,然后待在丽江,找个男朋友开个客栈过日子。我特费解的是,这年头哪儿还有客栈这么古老的东西。可人家就是钟爱丽江,除了丽江哪儿也不去。

果然,正常的青春期的少女们都被丽江那个地方魔症了。

可惜了,我就是不正常的那群少女中的一个。

姜迪说:班长,你真的是个女的嘛

我经常因为一件很鸡毛蒜皮的事儿跟宫欣欣发牢骚,说得最多的就是我直接对咱们这个“没有雄性生物”的班绝望了。

就拿早上上课之前去搬水这件事来说吧,本来我们班里就没几个男生,更烦人的是在这“没几个男生”之中,还有一大部分直接不是男生。不就是搬个水上五楼么,你们至于推三阻四的不。

后来我直接听烦了,拎着个水桶就下楼了。与其坐在位上听他们推三阻四的,还不如自己去搬。总不能班里的同学一天没水喝,毕竟是大夏天的,如果不喝水,严重的话都能出人命。

从教学楼到水房大约有六七分钟的路,姜迪在我旁边跟个贼一样偷笑。我白了他一眼,说:“你至于不,要不是因为你们跟个娘们一样,现在下来的能是我啊,神经。”

我撇了撇嘴,他忽然凑上来跟我说:“喂班长,你有没有发现别人都在看你啊。”

我向四处看了看,发现来来回回走过的人都在看我,而且这些路人甲乙丙里面没有一个女生——全都是肩扛水桶的男生。都有病啊看什么看,没见过美女搬水啊,然后撇过头来冲姜迪说了一句:“你有病啊,他们那是看本班长长得好看。”

姜迪一听就喷了,我瞪了他一眼就懒得理他了。

在同学们的一片“哇靠”的惊呼中我和姜迪进了教室。

回到位置上的时候姜迪给我传了张纸条:班长,你真的是个女的吗?

我当即满脸黑线,拿起笔给他回:从生物学的角度上来说,是的。

其实我真的很想说哪里不像是女的了,只是你们这些跟乡霸一样的人欣赏不了。

我是超人,我拯救了整个世界

晚自习教室里就跟个大蒸笼一样,所有的风扇都开着,可我们坐在教室里面还是直流汗。

于是我给我的不想上自习找了个借口:教室里太热根本学不下去。

我把这个理由说给宫欣欣听的时候,她正忙着写下午刚刚发下来的数学试卷。这家伙每天为了数学估计都要疯了。但她还是很淡定地回了我一句“那就去厕所待着,那地方通风”。

我大大地赞赏了她一句,我发现宫欣欣除了学习好脑子也好聪明,简直就是我的偶像。

“那我走了哦,等一下老师来了跟他说一句我去厕所了。”我寻思着反正老师是男的,也不能去厕所把我提溜出来,就放心大胆的走了。

可事实是,厕所确实是个通风的好地方没错,而且也很凉快。可是……可是这地方的味儿……也太大了吧,直接受不了。

所以我决定转移阵地了。

我跑到操场上,在空旷的地方找了个干净的地儿躺下来,开始看夜空数星星。

夏天的风其实也没有很闷热,反而还有一点点的清凉,很舒服。而且操场上空气的味道也很好闻,不像教室里一样,充满了汗臭味和各种零食袋里散发出来的怪味。

我突然产生了一个很奇怪的想法:我是超人,我拯救了整个世界。

是的,我突然变成了 Superman,我拯救了

全宇宙的星星。

我听到周围有脚步声,但我没有站起来。我继续躺着,把眼睛闭起来,装睡。

我以为是督查的老师,结果过了两三分钟也没有听到那句“几班的,把校牌留下赶紧回去上课”。我纳闷地睁开眼,看到旁边坐着一个人,看着我笑。

说实话我确实吓了一跳,毕竟黑灯瞎火的我也没能第一眼看清楚人家长啥样儿,连男的女的都挺模糊。

我问了句:“你是人是鬼?”

对方没说话,反而笑了起来。

我呼了口气,因为从这个笑声中我可以判断出来两件事,一他是个男的,二他是个学生。

我说:“成了,别装鬼吓人了。哥们儿怎么也不上晚自习跑出来溜达了?”

他说:“教室里有股馊包子味儿,闻不惯就出来了。”

随后我们就聊了起来,我知道他叫许良辰,是同一楼层上的同学。通过交谈,我感觉他是个挺好挺真诚的人,有啥说啥,说到高兴的事儿会没形象地笑,说到生气的事儿会爆两句粗口,这个习惯倒是跟我很像。

聊着聊着我们就讨论到“梦想”这个词儿上了。

我问他:“许良辰,你有梦想没?”

“……”他突然就沉默了,我就感觉自己说了不该说的话,气氛挺尴尬的,刚准备找个别的话题的时候他开了口:“我不知道。”他说这四个字的时候声音很小,但还是足够我听见。然后,他反过来问我:“你呢梁子秋,你的梦想是什么?”

我本来挂着笑的脸一下子就没了表情,

伤心的过往,为何一定要忘记,也可以将它作为一份负面材料,存于心底,闲来无事时多翻几遍,以警示自己不要再犯同样的错误。

青春短笛

——11级34班 王立雪

小说榜

我从来没想过这个问题,刚才之所以问许良辰,也是因为脑袋一热突然想到就随口问了一句。

但是我想了想,还是说了。

我说:“我想变成一个超人,超人你知不知道,就是那种内裤外穿的 Superman,当然我是不会内裤外穿的。变成超人以后我想拯救世界,我要把所有的校长老师都抓起来,让他们去扫大街,然后让所有的学生每天都过得快快乐乐的,还有还有,我还要开一所全世界最大的收容所,把所有的孤儿老人乞丐都收容进来,也让他们过上好日子。还有还有啊……总之,全世界都需要我这个超人的拯救。”

我说着说着又笑了,许良辰说我那样子就像是在讲述一件很伟大的事情,而讲那些话的时候的我也是全世界最幸福的人。

许良辰还说,我真羡慕我,我还是个有梦想的人,可他甚至连他明天要做什么都不知道。

我特不好意思地挠了挠头。因为许良辰他不知道,那个所谓的梦想,也许根本算不上是梦想的梦想,是我在遇见他之前刚刚才有的。

而我也和他一样,不知道自己的明天会是怎么样的一个明天。

从前的从前我还是我喜欢的样子

晚自习逃课跑出去闲逛的事情还是被班主任知道了,他终于忍无可忍地把我叫到办公室进行“思想交流”了。

上来第一句话就是“梁子秋你到底还想知道什么你看看你还有个班长的样儿吗”,这句话结束的标点符号不是问号而是感叹号。我看着他火冒三丈的脸,一句话也说不出,他把眼睛瞪得老圆,眼珠子要掉下来了一样。我突然有点害怕了,因为我从来没见过班主任

这个样子,以前我不听话瞎捣乱给他添麻烦,可他都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只当我是小孩子不懂事,也从来不跟我计较,可这次他似乎是跟我玩真的了,不管我把我自己表现得多么有认错的诚意,可他就是不消气儿。

我说:“老师你别生气了,我改还不行么,我以后一定好好学习不给你添麻烦了,你别生气了好不好,我知道错了。”

他还是不解气,继续说:“梁子秋我教过这么多班带过这么多届学生,就从来没见过你这样当班长的,我一直都觉着你是一挺好的孩子,很热心很聪明也很善良,老师都很喜欢你,也很看好你。可是你现在怎么成这样儿了,现在课业这么紧张,你离毕业也不远了,可你居然连晚自习也不上跑出去溜达,你说说你怎么让我放心啊你。”他越说越气,当然我也没闲着,我几乎是启动了身上的所有器官来把自己的认错态度表现得更加诚恳。

从他办公室出来,我猛吸了一口走廊里的空气,我能感受到太阳射到我身上的温度和光,我还看见蓝天白云和学校里种的花花草草,我突然发现其实这个把我们一群学生圈在这个小破地方的学校,也是挺漂亮的,怎么我以前就没发现呢。

我到底变成什么样子了呢,为什么刚刚可以让老班那么生气。

我跑到学校的水塘旁边,伸出脖子去看水里的影子。

我看见水里有个女生,她梳高高的马尾梳厚厚的刘海儿;我看见水里有个女生,她带着美瞳画着眼线;我看见水里有个女生,她校服拉链只拉一半,裤子拖拖沓沓的一点也不整齐……我看着看着就不敢再看了,我努力地去想我几年前的样子,可是脑子里已经模

白驹过隙,时间是我们永远也抓不住的,不懂珍惜现在的美好时光,一味沉湎于回忆和憧憬中的人,只能活在巨大的虚荣之中而一无所获。或许有一天我们已白发苍苍,品味自己的人生,心中会后悔自己错过了太多太多。可是,人生只有一次,我们永远都不会等到重新来过的机会。

青春短笛

——11级34班 郭亚滕

小说榜

糊得什么都想不出来了。

我有些慌,我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觉得我自己这么丑,觉得我自己其实没有我想像中那么好看,或者说远不如我想像中好看。我不知道是从什么时候开始抹粉底画眼线的,我不知道是从什么时候开始连衣服也不好好穿的,我不知道平时照镜子的时候眼睛都长到哪里去了为什么到今天才发现原来自己这么难看。

一点儿也不像个十六岁的小女孩儿。

从前的从前,我还是我喜欢的样子。

如今,看到我自己时却让我惊恐得想逃。

美好的人和美好的事

再见到许良辰是星期五下午上自习课的时候。

那时候教室里的粉笔刚好用完了,我去办公室拿几盒粉笔,路过许良辰他们班的时候往里头瞥了一眼,就正好看见那小子了。

我看见他的时候他正低着头写试卷,神情专注得就像全世界就剩下他自己了一样。阳光透过窗户射进屋里,打在了他身上,像是给他镀了一层金。

起初,我觉得许良辰的成绩一定不好,毕竟都是一起逃过晚自习的人,我猜他肯定不喜欢学习。后来我才知道,原来许良辰一直是个很努力的人,他们家就是个很平凡的家庭,他爸妈每天也很辛苦,许良辰为了减轻一下爸妈的负担,还偷偷去饭店打过工。

知道这些的时候,我心里除了佩服还是佩服。

可能是我待的时间稍微长了点,被他发现了。他抬起头来冲我这边看了一眼,咧开嘴冲我笑了笑。然后我就很没出息地脸红了,我甩了甩头像个逃兵一样跑开了,连我自己也

莫名其妙。

下午放学以后,我和宫欣欣干完值日才走。一出教室门就看见许良辰手捧文言文资料站在我们教室门口看。

我很自恋地想,这家伙不会是在等我吧。想完我还觉得不痛快,我就说出来了。

“喂,还不走?”

“这不马上就要走了嘛。”

“你在这儿待着干嘛,等我啊?”

“……”许良辰让我一句话堵得说不出话来,随即就脸红了。

我发现,其实我们这个年纪是很容易脸红的。就像我,就像许良辰。

“知道你还问,一起走吧。”一不小心被我搞尴尬了的许良辰终于憋出这么一句话来,看得我直想笑。

可是我还没笑呢,宫欣欣就在旁边笑出来了。

“你笑啥,还不快一起走。”我好嫌弃地看了她一眼。

“我笑啊……三人行,必有奸情。”她那眼珠子在我和许良辰中间来来回回地转悠,看得我特不自在。最后我实在忽略不掉了,就抽过许良辰手里的书,一下子敲宫欣欣头上了,敲完了我还跟个大别扭似地问她:“看什么看啊,以为多看几眼我脸上就会跟你一样长青春痘啊,快走咱吧。”

“嗯哼,好啦,咱们走。”宫欣欣耸了耸肩,拉着我的手就要走。

许良辰也一起跟在旁边。

回家的路上迎着太阳,我特意回头看了一眼,真的看到了那种很多人描写过的事情:夕阳的光把我们三个的影子拉得好长好长,而它们就像三个不会睡着的士兵一样,紧紧

地跟着我们,一步也不落下。

不知道为什么,我希望时间能够停在这一刻该多好。

决心成为别人的骄傲

吃过晚饭后,我提溜着书包进了卧室,一股脑地钻到作业里开始“奋战”,我估算了一下,这应该是我这学期以来第一次写作业。我还估计,如果明天早上我把这些板板正正的作业交到老师跟前儿,他们都得激动得热泪盈眶啥的。

直到十一点我还没搞定那些二次函数电路计算和化学方程式,我头一次发现原来我们现在的作业可以这么多,那平时那些像宫欣欣那样按时完成作业的好学生们,都是怎么做到的。

我这边正嚼着笔杆子想怎么算出功率的时候,我爸我妈跟做贼一样悄悄进了我卧室了。等我发现他们的时候,他们正皱着眉头站在我身后看着我,其中老妈手里还端着一杯热牛奶。

一见我发现他们了,老爸就忧心忡忡地问我是不是在学校里受什么刺激了,要不就是被人家欺负了。老妈继续跟上,说宝贝儿没事儿,被欺负了一定要跟我们说,有什么事儿大家一起解决嘛。

我被他俩看得都不知道说啥了,拿过我妈手里的牛奶仰头就喝完了,抿了抿嘴我说:“没事儿,你们家宝贝闺女在学校里不欺负别人就算好的了,哪还能让别人欺负了。成了你俩别操心了,赶快洗洗睡吧时间不早了,等我做完这张题我就睡。”

他俩扭头互相看了看对方,又都很默契地点了点头,随后一起退出了我房间。

我呼了两口气,又开始咬着笔杆子想题,最后,想到我觉得世界末日都要来到的时候,我终于在密密麻麻的草纸上把那个题算出来了。顿时,一股成就感油然而生,我激动我兴奋我感觉全世界都开始为我欢呼了。

我群发了三条短信,一条是给宫欣欣的,一条是给许良辰的,一条是给姜迪的。

我说,本宫终于把试卷的最后一道题给做出来了哦耶,本宫很伟大有木有,哈哈哈哈哈。

发完短信我换好睡衣洗刷好准备上床睡觉了。

临睡着之前,我看了一眼手机,有两条未读短信。

宫欣欣:我也算了好久那个题,真的是好麻烦,你早睡,晚安咯。

姜迪:真的啊太好了,明天借我抄抄。

我看完了姜迪的短信,气得直想把他拎到跟前来踹两脚,这个没正经的家伙。

没有许良辰的短信,我有一点点失望,又不死心地等了等,结果等着等着就睡着了。

早晨起来我眯着眼看了看外面,想是不是该起床了,于是伸手把放在床头的手机拿了过来。

一开手机,就显示一条未读信息,是许良辰的:

所以你现在明白了吧,这就是学习的快乐,通过自己的努力做到自己想做的事情,心里是不是也特别高兴。

一看发信时间,凌晨一点多了。

原来他一点多才睡啊,要学到那么晚。我想着想着就笑了,直到我妈在客厅叫我起床,我才跟个大虫子一样磨磨唧唧地穿衣服洗脸刷牙吃饭。

吃饭的时候,我神经兮兮地冲我妈说:

亲情也好,友情也好,快乐的时光也好,就像一件精致的工艺品,美丽却极易破碎,没有好好珍惜时,它会立刻破碎,即使修复,也难免留下令人心痛的裂痕,拥有时毫不在意,失去了才备感珍贵,难道我们总要在追悔中忆起曾有的美好?

青春短笛

——12级42班 李敏

小说榜

“妈,我要考一中。”

我妈愣了一下,随即说:“好啊随你便,只要你能考上就行。”

“嗯。”

其实我还想告诉我妈,我不仅要考一中我还要进一中实验班,我要让我爸我妈都因为有我这么个闺女而骄傲。但是我没说出来,因为我觉得太矫情,怎么也说不出口。就算是说出来的话,大概也会被他们笑上半年。

真好,以后又能继续在一起了

中考前的那段时间就像坐了火箭一样溜走得特别快,快到黑板右上角那个中考倒计时从100天到60天,再神不知鬼不觉地到20天。

周围的所有人似乎都抱着一种拼了的想法,勤奋得让我害怕。连一向没正经的姜迪也认真起来,下课都抱着习题屁颠屁颠地跑老师办公室去问题了。

这段时间我天天和宫欣欣黏在一起研究课本研究习题,几乎都不怎么出去走动了,连周末的时间也被各种辅导班和作业给占满了。

从辅导班回家的路上,我碰到了许良辰,算起来我们已经有一段日子没见了。

他看见我,推着自行车迎了上来,很热情地冲我打招呼:“嘿梁子秋,你也是刚从辅导班下课准备回家吧?”

“是啊。”我冲他笑了笑,我想象我冲他笑的时候一定显得特别温柔,连我自己也说不清原因。

“准备考哪个高中呢?一直没碰到你也没来得及问你。”

“当然是一中啊,你呢?”我小心翼翼地问许良辰,心里莫名其妙地多了一些期待。

“我啊……”他停了停,突然转移了话题,

“那你好好努力啊还有这么几天了一定要坚持住,我先回家了,我爸我妈早做好饭在家等我了,拜拜了。”说完,他骑着车子很快就消失在我眼前了。

真是的,跑什么嘛。我心里暗暗埋怨了他一下。

最后的那十天日子里,我把刘海撩了上去,露出光光的大额头,高高的马尾也盘了起来,每天早上按时洗脸刷牙吃饭上学,日子紧张到我们几乎没时间去抱怨学校的课程好紧、食堂的饭菜好难吃这些事情。

真正考试那两天,我显得像平时一样淡定,心里也没有一丝波澜,我把这次考试当成了平时的小测验,告诉自己没什么好紧张的。那一刻,我感觉自己又回到了几年前的自己,为了考上现在上的这所初中,拼了命地学,最后终于没让自己失望。

我告诉自己,这一次也不会让自己失望的。

然后,我进了考场。

三天的考试时间,就像水从水管里流走一样,好像就是呼吸一下那么快。走出考场的时候我感到前所未有的轻松,好像卸掉了身上一个背了特别特别久也特别特别沉的包袱。我撒了欢一样拉着宫欣欣和一群小姐们儿大街小巷地跑,高兴得又唱又跳。最后我们决定找个吃东西的地方好好庆祝一下。

等成绩的那段时间也挺难熬的,出成绩的那天,我特意没让我爸送,而是和宫欣欣骑了自行车去一中看成绩。

榜单下面挤满了人,家长也有,学生也有。我在那些密密麻麻的字中间终于找到了自己和宫欣欣的名字,高兴得搂着宫欣欣的脖子蹦达了好几下。

我在人群中看到了姜迪,他也守着榜单找他自己的名字。我走过去拍了拍他的肩,嬉皮笑脸地说:“哟,姜迪你小子也考的一中啊,找着自己的名儿了嘛?”

“班长大人托您的福,找着了。”说完,他还很得意地指给我看。

我看了一眼“姜迪”这两个字儿,随即就被他名字旁边的那几个字儿给吸引住了。

许良辰。

他也考的一中啊,怎么不告诉我呢还跟我装神秘。虽然表面上是这么想,可心里还是很高兴的。

我给许良辰发了条短信,我说许良辰我看到你的名字了以后三年我们又可以继续在一起了。

紧接着我听到身后有几声咳嗽声,扭过头一看,不知道什么时候许良辰已经站在我身后了,也对嘛,今天这么重要的日子当然谁都得亲自来。

身边,宫欣欣和姜迪也都笑得无比开心。

我抬头看了看天,蓝天白云,还有耀眼的阳光。

真好,我和我爱的人还能继续在一起。■

150度青春

10级26班 周雨姍

何图近视加剧了。150度的眼镜已不能看清黑板上的字。

他请了假出校配眼镜。

一周前,何图以近视加剧为由请老师将他向前调了两排。

刚好看清黑板,刚好看不清她的脸。

眯眼过去,只是一个纤瘦玲珑的影子,齐眉刘海,短发稍过下巴,做题时喜欢捏着左耳垂。

或许她还有一双灵动的眼睛,或许她还有一对漂亮的酒窝,或许她笑起来会露出可爱的小虎牙,或许……

何图如是想。

这正是自己喜欢的类型呢。

你知道的,思念如同一坛酒,时间越久就越绵香醇厚。而何图等不到它绵香醇厚了,他现在就像货架上的可乐,看似风平浪静,实

则暗流涌动。

何图想一窥真容。

奈何二人不在同一教室,奈何两个教室间隔了一个面积不小水质不好风景别致冬季寒冷冰冻三尺夏季炎热蚊子甚多的池塘……奈何这副仅150度的眼镜。

君在水池南,我在水池北,日日思君不见君,共赏一池水。

何图如是宽慰自己。他拧开可乐瓶盖,可乐欢快地冒了几个泡,150度的干净的眼镜片上泛出一丝寒光。

何图想一窥真容。

奈何二人男女有别,奈何男生女生放学的时间隔了说长不长说短不短但足以让女生打完米饭男生没有米饭的五分钟。

一切五分钟,皆如梦幻泡影,如露亦如电,应作如是观。

何图如是宽慰自己。他拧开可乐瓶盖,可

日常生活中,有时我们好比花瓶中的花朵,只顾欣赏自己,却未曾看见阳光带给我们的温暖,也未曾低头注意到默默呵护我们的茎、叶、根。我们常常是自私的,不懂得珍惜。尽情享受自己的快乐,却不曾想到为我们创造幸福的人们。

青春短笛

——12级42班 李敏

小说榜

乐泛起一层薄薄的泡沫,几滴可乐伴着气泡破裂溅到了何图的那副仅150度的讨厌的眼镜上。

何图想一窥真容。

奈何班主任禁止下课在楼内闲逛,奈何自己不认识她那班上的任何一人,奈何自己未曾加入任何社团不能以公务为名去她那班门口站一会儿。

世界上最遥远的距离,不是手机就在兜里而考场却开着屏蔽仪,而是你日思夜想却始终不得相见的人就在对面班级。

何图拧开瓶盖,可乐直冲云霄。顺便冲洗了何图恨之入骨的那副仅150度的眼镜。

熬到了周末,何图请假出校配眼镜。

两个小时后,何图手握崭新的眼镜盒跑进教室。

何图打开盒盖,取出眼镜。

黑色,全框,具体多少度数,何图并不关心,只知道一定不止150度。

这下便好了,便都可以看清了吧。

你知道的,见到自己思念的那个人的感觉就如同摇晃过多次的可乐,一旦开盖,可乐喷薄呼啸而来。而此刻的何图却如沸腾的热水倾入一缸凉水,冷透心扉。

透过崭新的镜片映射进瞳孔的,并不是自己所期待的那个有着酒窝虎牙、清新灵动、娇俏可人的女孩,而是一个刘海呆板、头发毛糙、五官平淡、眸光黯淡的平凡女生。

何图摘掉眼镜,微微叹息。

不知是因了然还是失望。

青春,150度,朦朦胧胧,模模糊糊,才最美好。

不是么? ■

门口

10级23班 王小七

男生的脚步越来越快。他眼镜片后面闪烁出的明亮光芒一点儿也不受嘴里哈出的白气的影响,固执地在寻找着什么。

教学楼门口,没有。宿舍楼门口,没有。食堂门口,也没有。男生站在原地,四处张望,不知怎么办才好,眼中的光芒渐渐黯淡下来。

突然,他一个转身,朝来时的方向走去,眼神里多了一份坚定。与此同时,他脑海里浮现出了半年前的那个场景:

“你怎么不吃晚饭啊?”

“这本书还有一章没看完,不看完我是吃不下饭的。”

“哦,这样啊。”

他沉浸在这个第一次谈话的场景里,脸上的神情已不同于那时的羞涩。等他意识到,自己已经来到了距离门口十步远的地方了。他忽然放慢了脚步,看着已经走过了几千几万遍的门口,他脸上的表情也慢慢随着心情紧张起来。

他不知道自己的表情是否自然,但他依然慢慢地,故作轻松地走过了那个门口,又不经意一般的往里面看了一眼。虽然就这一眼,男生依然觉得自己的心紧紧绷了一下。然后,男生感觉到了自己的嘴角微微上翘,表情也舒展开了。

不过随即,他又收敛起了笑容,低下头,

①

弘毅 HONGYI
2012年10月

有时候,别人做一件事时,你总觉得是错的,因为这件事损害了你的利益。同样的事,你去做却觉得理所当然,所以做人要学会换位思考。

青春短笛

——11级37班 王凯萌

默默地继续向前走,走过了那个门口,他不想让别人看出他在期待着什么。他甚至能感觉到,自己的眉头渐渐地皱在了一起。

真的要去吗?非得是今天吗?去了说什么呢?不去会怎么样呢?

一个又一个的问号从男生的脑海中涌现出来,他继续缓缓地向前走,不由自主地,他又想起了四个月前的场景……

“嘿!给我推荐几本书好不好?”

“啊?为什么是我啊?”

“因为……我想看一看像你这样的男生一般会看什么样的书啊。”

“我这样?我是什么样的?”

“嗯……有思想、有文采。”

“对我评价这么高啊,那你可太抬举我了。”

想到这儿,男生也像当时那样不好意思地笑了笑,伸出手挠了挠脸颊。当然,他并没有注意到旁人在用奇怪的眼光看着他。这时,他正走到楼梯拐角,他停了下来,脑中的问号并未消散。他开始不安地来回踱步,不断摆弄着手中一直握着的一盒酸奶,表情也变得复杂起来。从这个楼梯拐角望下去,正好能看到刚才路过的那个门口,和旁边的窗户。

男生在某个转身的时候,视线正好扫过那个窗户,这使他下定了决心。

嗯,既来之,则安之。去吧!

男生毅然决然地回身,走向刚才走过的那条路。记忆中的场景过电影一般在他脑海中划过——与她分享同一篇散文的快乐,看到自己作文得分比较高时她泄气的样子,还有她专注于某一本小说最后一章时专注的表情,还有三个星期前……

“这本书,我拿回去看看,行吗?”

“行啊,不过看完要及时还我哦。”

“知道了,虽然不像从前那样方便,但我会及时还给你的。”

“嗯。”

这些画面,定格在最后的,是她桃花般灿烂的脸上浮现的那嫣然一笑。

等他回过神来,自己已经站在了那个门口。

他深深吸了一口气,又缓缓地吐出。他努力让自己摆出一副轻松的表情。

“哎,”他叫住了一个正要进门的女生。“麻烦你叫一下……”他说出了一直在他脑海中闪现的那个名字。说完他也像那个被他叫住的女生一样愣了一下。这个名字上次从他嘴里蹦出来已经是十三天前的事情了吧?

那个被他叫住的女生上下打量了他一番,诡异地笑着应了一声:“哦,等着。”说完,便进了门。

他背对着门等着,像等待一份期盼已久的圣诞礼物。

不一会儿,他感觉有人“啪”地拍了他肩膀一下,随之而来的,是银铃般的声音,“嘿!来了!”

他随即感到内心一阵狂喜,血液瞬间上涌。但他马上又恢复了平静,转过身,努力用同样轻松的语气回复女生:“嗨,好久不见。”

又见到了女生清澈明亮的大眼睛,他甚至能感觉到自己呼吸的加快。

女生忽闪着大眼睛看着男生,用手挠挠头,问:“找我什么事啊?”

“哦,那个……你借我的那本书挺好看的,我想再看一遍,再晚几天还你可以吗?”

“当然可以啊。”

青春的河流永不停息,青春的花朵不会凋谢。青春也许会与你擦肩而过,青春也许会和你无话不谈。青春的主旋律隐藏在青春的某处角落中,那遗落在角落里的青春挥洒着汗水,积聚着力量。

——12级7班 庞炳辉

青春短笛

小说榜

“你……不着急吧？”

“不急。”

“哦……”

“你还有事儿吗？”

男生的目光碰触到了女生的目光,马上又躲开了,他接着说:“没,没什么事儿了。”

女生看着男生,点了点头:“那……再见了?”说罢,女生冲男生挥了挥手。

男生见状,也赶紧摆了摆手:“嗯,再见。”说完,男生缓缓地转过身,像放下了心头的重担一般,径直走去。

刚走了两三步,男生突然站住了,似乎想起了什么,突然转身:“噢,对了!”

女生一愣:“嗯,怎么了?”

男生伸出手,是那盒早已被他捂热的酸奶:“这个,给你的。”

“诶?为什么?”

男生微微一笑:“在食堂没看见你,一猜就知道你肯定又空着肚子看书呢,拿着吧。”

女生不好意思地低下头,笑了:“哦,谢谢你啊。”

“那……拜拜。”

女生点点头:“嗯,拜拜。”

男生又转回身去,刚要走,听见身后银铃般的声音喊了一声:“嘿!”

男生回头,问:“怎么了?”

女生看看他,笑着说:“圣诞节快乐!”

男生也笑了,点点头:“嗯,圣诞节快乐。”

这时,一个声音从门里传出,喊的是女生的名字:“嘿,快过来看,这次我的作文分数可比你的高啊!”

是一个欢快的男声。男生的眉头突然颤动了一下。

女生转过头,往门里看了一眼,笑了笑,又看看站在门外的男生,说:“那好吧,就这样,再见。”

男生看着女生进了门才继续往前走。在路上,他问自己,明明在QQ上或发个短信告诉她一声就好了,还用得着亲自找她吗?想到这儿,他“呵呵”地笑了两声,像窃笑,也像对自己的嘲笑。

他脑中又渐渐浮现出了三个星期前的那个场景:

“分班了,你在几楼啊?”

“四楼,你呢?”

“二楼,楼梯旁边,我的位置靠着窗户。有空来找我玩啊!”

“嗯。”说着,男生使劲点了点头。

回想着这个场景,男生的嘴角一直微微上扬。又来到楼梯拐角,他向下看了一眼刚才站过的门口,门已经关上了。他轻轻叹了口气,然后,继续向前走。■



插图: 苏敏(11.16)

考试完的过后两天里,面对着极为不景气的成绩,英语老师送给我们一段话:世界上唯一可以不劳而获的就是贫穷,唯一可以无中生有的就是梦想。——这句话含义深刻,在此与大家分享,并共勉。——11级17班 赵振男

黄河·印象(二)

10级38班 张博文

(二)奇人老汉

书记冲着手里的电话一个劲嚷嚷,辛河口吊车吨位不够,熄火猫在一旁,书记直勾勾地盯着这堆在他眼里简直是一无是处的废铜烂铁。大队的吊车要几小时后才能到。

10号坝上聚集了不少人,个个都想不费功夫地看看那个庞然大物落汤鸡似地被从河里拎出来是个怎样的架势,三五成群的民工叽叽喳喳地谈论不停。

吊车到了,六尊力道十足的钢足“咚”的一响齐声往地上一蹲,粗壮的吊臂一阵嗡嗡地向天空伸出去老远,吊臂上的钢索“哗啦哗啦”地蹿动着。可新的问题接着便来了,要真想把那犯邪的铲车拎上岸来,就必须先有人下河把钢索固定到车身上去,可问了好几圈,平日里吹嘘自己水性如何了得的几个人却没有一个敢下河的,“这可是黄河啊,不是闹着玩的”,他们如是说着,一脸的无奈与无辜。

我的脚虽踏在柔软的大地上,脑壳里还是一种天旋地转的眩晕。父亲过来拍拍我的肩:“千万别往河边跑,岸边的土石已经被河水淘得很空洞了,你要真一个不小心掉下去,我还真没法保证能把您捞上来,顶多费心扒力地从辛河口那边捞上来您的尸首。”父亲老顽童,摇头晃脑说“尸首”二字时,两颗门牙露

出一点抵在下唇上,眼睛里露出了两三圈眼白,不长毛的脑瓜顶很亮很亮,长满络腮胡子的腮帮子鼓着一点气,有一丝滑稽,也有一丝可爱。

但我听出了他心底里对黄河的畏惧。父亲的水性就很好,我想,我若果真掉了下去,如果他在场,会义无反顾地跳下去救我。当然,听着黄河震耳欲聋的咆哮声,我心里也无比明白,那样做的结果,无非是多搭上一条性命。

父亲揽着我向营地走去,同行的宇提着背包跟在后面。父亲边走边解释道:“表面上黄河平静得很,实则是暗流涌动,而且涌动得杂乱无章,人如果被卷进去,不用说游泳,连身体你都稳不住。何况现在洪峰将至,是大汛,陆地上是个活物掉进去,要再上来也成死的了,所以没事溜达时离河边远点,记住了!”父亲松开手,冲着侄子宇又嘱咐道:“你记住没有?”宇和我一同似懂非懂地点了点头。父亲刚刚转身,却又想起什么似地回过了头:“据说,毛主席一生曾无数次畅游长江,却没下过一次黄河,他自己讲的原因有两个,一个是对母亲河的敬重,另一个,便是河里面的情况太复杂,变数太多,不敢下。所以,你俩千万给我小心点。”

其实每一个生命的存在,都有一定的差异性,所以每一个都不同于其他人。我坚信,一个平凡的生命也能绽放出珍珠的光莹。

——12级7班 鹿炳辉

青春短笛

长篇连载

不知什么时候,一个眼睛不大却冒着晶光的枯瘦老者弓着身子站在了书记身后:“书记,我去吧,我水性好得很。”书记先是一愣,后立马转过身来一惊:“你?”狐疑的目光从上到下打量了一番这枯瘦如柴的老者,这小身板怎么也不像能在黄河里倒海翻江的大能人。倒是同村的民工认出了老李,叫嚷道:“书记,他行,让他去吧,他水性真是了不得,年轻的时候一浮一潜就能游去河对岸。”书记一听这话,更不信了,冲着那民工说:“这可不是吹牛。弄不好会出人命的哟。”老李一听,二话不说,一把撸下了青蓝的粗布上衣,蹬掉满是泥点的布鞋,勒了勒裤带,往河边那么一站,涛声阵阵,江风嘶嘶,瘦弱的仿佛一个河浪打过来就能把他拍成碎渣,驻防的几个干部急忙上前拉住了欲下河的老李:“大爷大爷您先别急,你听我们说。”老李被几个干部簇拥着重新回到了书记面前,书记苦口婆心地劝:“这可真不是闹着玩的,这水里危险的很呢,说句不负责任的话,要是没人下得去,这铲车我们不要了也行,千万不能再有人因为这个出事了。”老李听罢,嘿嘿一笑:“放心,没事。”书记咋了一下嘴,看了一眼波涛如怒的大河,还是不放心,指着刚刚那个民工说:“不行,你快去把他家里人叫来几个。”老李看了半天,反倒有些急了:“哎呀,真不用,用不着费那事,再不行,让二牛做个证,成不?”老李指着刚刚那个民工小伙说。“对,对,”二牛连忙点头,“我作证,我作证。书记,你就放心吧,老李水把式,不敢往大了说,这方圆几十里内,那绝对是大头。”书记还是忧心忡忡的,下不了最后的决心,一言不发地听着涛声出神。老李彻底不耐烦了,转身就要向河沿走。“等等,”书记终于发话了,看着老

李抿了一下嘴,“把钢索给他,给讲明白了把钢索固定在哪。”书记转过头又冲着吊车喊道:“先探探机械的方位。”

队长插嘴了:“在偏上游的地方,应该。”队长上学时物理据说学得不错,吊车的爪钩沉在水里游曳地向上游那边摸索了半天,一无所获。队长有些惊讶,还想说什么,老李握着钢索已经登上了河岸:“别找了,差不多就在这了。”“下游?不对啊,”队长说,“快,探一探。”书记又挥了挥手:“慢点,小心玻璃。”“没错,就是这边。”老李坚定地说。书记看了看低头不语的队长,又看向河沿,老李心满意足地回过头去,一弯腰就要下水。“再等等。”书记叫住老李。老李回头不解地看着书记,眼神中透着一丝不耐烦。书记被看得有些不自在,摸着鼻子,挥了挥手:“去,给他腰上绑上两圈绳子,绑结实点,不行就往上拉。”老李转过身来,顺从的张开了手臂,只是刚才的严肃已登时笑逐颜开,再一次露出了那两排雪白的牙齿。

老李弓着身子,摸索着下到了河边,纵身一跃,通身没入滚滚浊浪之中,不见了踪影。书记快步走到河边,攥着拳揪心地看着那截不时晃动的绳索。

坝上没有一个人在大声说话,个个都飘着脚望着那汹涌的河湾,半晌,都没再有什么动静。绳索渐渐也不再晃动,周围静得让人心慌,让人心虚。书记沉不住气,又急了,冲着身后的人嚷嚷到道:“楞着干什么,拉啊。快给我拉啊。”几个干部闻讯,伙同一班子民工扯过绳子来七手八脚地往身后一通乱拽,一眨眼的工夫,浑身透湿的老李便生生被拽上了岸。

书记还没看清怎么一回事,老李抹了一把脸“噌”地一下便蹦到了书记的面前,破口

两个人发生矛盾,不可能只是一个人的错,如果有人在你面前说他人坏话时,你只微笑就可以了,不要跟着随声附和,使他们加重矛盾,你只要记得,一个人向你倾诉时,往往先考虑自己,这这时你劝她,让她静下心来,考虑谁对谁错。

——11级37班 王凯萌

就喊：“你想干什么！我马上就要摸着了你把我拽上来干什么！”书记被活活噎了一大口，尴尬得说不出话来，挠了挠头：“我……我……我……”“你、你、你什么，不干活，净添乱！”老李一肚子闷气没处撒，一调身向河边大步流星地走去，一家人还没反应过来是怎么回事，“噗通”一声老李便又没入了河中，岸上散落的麻绳一阵猛烈的窜动，被几个眼疾手快的年轻人一把揽了过来。

岸上一阵短暂的笑语后，又回归了原先的宁静，河湾里的浪花一片喧腾，绳子许久都没有再动弹一下，书记急得在原地打转，又不知道该拉还是不该拉，原先与河沿保持了一定距离的人们此时都已聚到了河的边缘，可是除了哗啦啦的河水，他们什么也没能看见。书记心里突然“咯噔”一下，一种不祥的预感迅速填满了他的心脏，“不对，拉绳子！”书记一步跨到几个年轻民工前面揽过绳子，还没待发力，那边河岸上一只筋脉突兀的大手，五根黝黑的手指，八爪鱼的指爪似的牢牢地吸在一块铁青色的石块上，小臂上麦黄的肌肤淌着几缕赤黄的砂浆，湍急的河面上“呼啦”钻出来一个湿漉漉的脑袋，咳出一口浊黄的

河水，“嗖”的一下翻上了岸，岸上人群间顿时迸发出一阵欢笑似的杂语。

书记不自觉地抬头看了看天空，手里的绳子不自觉地被抛到了地上，几个干部或冲着河沿或冲着天空中灿烂的阳光也都傻傻地乐了。老李抹了几把身上的泥浆，捉着衣服，簇拥在众人中间，憨笑着向书记走来，将垂的夕阳不经意间将老李的侧面颊映出一片汗涔涔的金光，书记“呼”地松了一口气，挺了挺肚子又撅了撅屁股，伸了个大大的懒腰，向吊车打了把手势呼喊了几句，自己伴随着吊车机箱的轰鸣声，满脸红光地向老李走去。

我是后来才知道，铲车的刹车其实没有失灵，捞上岸以后刹车依旧好用的很，可是一班子人再也静不下心来，生产办的孟主任一人跑到集市上买了香案香炉一堆杂七杂八的祭祀用品，驻守在河边的所有人，也都神经病似的在河边祭祀了老半天。还有，驾驶铲车的王云峰，据说就是那天主管炖王八的厨师，而他险些一并掉在河里，或许就是河神的惩戒。

(未完待续)■

执恋·秋

10级10班 景颜

执恋，执恋这样的秋天
执恋，执恋光的温情风的恬淡
执恋，执恋天的高爽叶的安然
吹散，吹散到天那边
还偷偷地，将那小儿女的低声喃喃
吹散了一夏的聒噪与不安
恬静的风，吹散
树下有对小儿女，正笑得灿烂
轻盈地，掉落人间
温情的光影斑斑
梦着，梦着来年的礼赞
沉眠在秋水秋波的私晕里
安然飘坠，沉眠
叶在秋飘逸的衣襟下



有些人注定是过客,走吧走吧,注定要走散的;再见再见我所失去的,未来我有新的生活,有新的朋友参与,回不去的就让它过去吧。——11级13班 刺青

青春短笛

本期特稿

青春无畏 逐梦扬威

12级40班 余梦玲

云淡风轻,秋高气爽,一阵风吹来,空气中夹杂着一丝寒意,伴着一阵初秋的细雨,我们迎来了2012年秋季运动会。纵观整个运动会,虽然大风刮个不停,但这并没有消减运动员们的热情。我用笔记录下赛场上每一点进步,每一滴感动。

镜头扫描:



镜头一:伴随着运动会进行曲,各方阵开始入场,国旗队及护卫队庄严肃穆,花束队和彩旗队整装待发,运动员及裁判员神采奕奕,每个人对运动会都充满了期待。在对花束队的采访中,同学们表示,虽然天气很冷,服装也很单薄,但之前努力地训练只为了开幕式的几十分钟,她们会展现出最好的一面来。

镜头二:运动会宣布正式开始,我来到了男子跳远场地,运动员们自信满满,完美的助跑,华丽的起跳,在落地的一瞬,他们是成功

者。去年校运动会的跳远冠军在比赛前接受了采访,他表示在这次比赛中有压力,但也有信心能够胜利。对于比赛过程中有同学横穿跑道的现象,裁判老师提出批评,他希望同学们能够遵守比赛秩序,为运动员的安全着想。

镜头三:在运动会上发挥重要作用的当属裁判员了,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他们积极地维护着比赛秩序,认真记录运动员的成绩,他们的严谨认真值得我们学习。裁判员在采访中表示大部分同学能够遵守秩序,听从裁判员的劝告,积极配合工作,使得比赛顺利进行。

情景再现:

今年的运动会上,教工运动会项目新颖有趣,也是今年运动会的一大亮点,我们有幸采访到作为参赛运动员的高一级部王老师,看看他是怎么说的吧!

记者:对于这种新颖的教职工运动会形式,您的参赛热情怎么样呢?

老师:平时工作时间紧,工作强度高,难得有这样的机会来放松一下自己,所以非常积极地参赛。

记者:在刚才的比赛中,看您玩得很开心,您是更享受这一过程,还是比较在意最后的结果呢?

老师:享受过程,过程中让人非常放松也

很开心,过程是美好的,重在参与,结果并不重要。

记者:对于学校在为学生举办运动会的同时,给老师们也设计了一些有趣的比赛,您是怎么看待的呢?

老师:我感觉很好。首先,老师在工作之间非常繁忙,很少有空闲时间来参加一些这样的娱乐性活动,感觉很轻松,心情很舒畅。再一个呢,通过这样的活动也可以促进师生之间的沟通交流,加深师生间的感情,一举两得。

记者:希望您比赛中玩得开心,并且能够取得较好的成绩。谢谢您接受采访!

运动员在赛场上努力拼搏,为班级和个人的荣誉而战,运动健儿们挥洒着汗水,他们的坚毅与执着让我们感动。田宇同学在完成实心球及4×100m接力赛后接受了采访,听听他是怎么说的。

记者:首先,恭喜你获得男子实心球赛的冠军,现在有什么感受?

田宇:荣获第一让我感到很意外,在参赛选手中还有许多比我实力要强,我想今天的成绩得益于老师对我的训练。以前我是练田径的,老师教给我许多技巧,投实心球要用全身发力,所以非常感谢老师!

记者:在男子4×100m接力赛跑中,你们成功晋级决赛,你作为最后一棒,当时是否会有很大的压力?

田宇:压力是有的,不过是我自己给自己的压力,竞争对手太强,我对自己的能力有些不自信,不过我相信我的队友会给我冲刺的机会,所以拿到接力棒的那一刻,我拼命地向终点奔跑,我努力了,我们成功了。

记者:当你冲过终点线的那一刻,你的心情如何?

田宇:冲过终点线时其实也没有什么过多的想法,就是平常心对待,能够进入决赛,为班级争得荣誉,我们都很激动。冲过终点线时,没想到41班追上来了,他几乎是与我同时到达终点的,所以我们并不是很强,只是幸运些罢了。

记者:你太谦虚了。那接下来,你们还有什么比赛项目吗?有什么期望吗?

田宇:接下来面对的就是4×100m接力赛了,我感觉能够取得的最好成绩是第六名,最坏成绩是第八名。不管怎样,我们一定会尽力而为,为班级争得最大荣誉,也希望我们四个人通力合作,齐心协力,保持最佳状态,全力以赴,争取再创佳绩!

记者:好,谢谢你接受我的采访,预祝你们在接下来的比赛中取得好成绩。(在男子4×100m接力决赛中,他们取得了第四名)

高一级部的韩老师不仅是参赛老师,还是41班的班主任,担着更多的责任。他在比赛后与我谈了许多他的看法。

记者:这次的教师运动会,每一位老师都玩得很开心,那么您对这种给老师设计的活动有什么看法?

老师:我觉得非常好!比往年参赛项目的花样多,而且老师难得有时间参加这种集体活动,所以非常积极地参与,再一个是今年的奖品比较丰富,对我们老师来说都是比较不错的。

记者:那么您作为参赛老师的一员,比赛后您有什么收获吗?

老师:首先呢,放松了自己,缓解了工作

不要后悔你曾做出的决定,因为后悔也挽回不了什么,只会使你更加苦恼。有人说:“为什么我不能使时光倒流?”我只能说,这不能怪你,谁也没那本事。有人说:“如果……我会……”世界上没有那么多“如果”,我们所能做的只有接受现实,不后悔曾做出的决定。

——11级37班 王凯萌

青春短笛

本期特稿

压力。不但增进了与学生之间的沟通交流,而且也亲身体验了一把运动的快乐。总的来说,收获非常大!

记者:通过观看比赛,您觉得运动员们的素质和精神面貌如何呢?

老师:很好!比往年都有所提高,有组织,有纪律。今年运动员的精神状态也很好,都很努力拼搏,想为各自的班级争光,班级其他同学在观战时不停呐喊,加油助威,整个气氛很活跃,很融洽!

记者:那身为班主任,您对您的班级有什么期望呢?

老师:我认为我们班还是比较团结的,运动员们在赛场上也都比较努力,都很用心。在某些方面我们班还是比较强的,在一个200m

预赛中拿了冠军,男子4×100m接力赛和女子400m都进入了决赛,我对我的学生没有太高的要求,重要的是通过这样的活动增强了他们的集体荣誉感,所以不管获奖与否,我都会给予他们鼓励和支持!

记者:您说得太好了!谢谢您接受我的采访!

伴随着一阵阵欢呼,运动会走向了尾声。我们永远不会忘记,那偌大的操场上留下了我们奋发的身影和拼搏的汗水,空旷的校园内回荡着我们加油的呐喊声。短短的两天里,我们积攒下许多心情,激动、沮丧、喜悦、失望,不管怎样我们会大声说:青春的我们无畏,我们要逐梦扬威! ■

见证激情

——市一中第 届运动会采访纪实

12级42班 李敏

凉飕飕的秋风吹过,似乎秋天已经来了。金秋十月的前奏已经打响,九月悄然而至了。如期向我们走来的2012年的秋季运动会再次为我们留下了浓墨重彩的一笔。来一起领略一下赛场上同学们的飒爽英姿吧——

运动员

你们还记得去年驰骋在跑道上的他么?今年,他带给我们的是霸气,是飒爽的英姿,是骄人的战绩。他就是——赵永涛,今年运动会上我幸运地采访了他。

记者:首先祝贺您获得了1500米小组的



冠军!从昨天的男子100米比赛,你就成了赛场上的焦点。再一次祝贺你。

赵永涛:谢谢,成为冠军是我的目标。

一般自己不会发现自己的缺点,要学会对过去的事反思,反思的过程就是你提高的过程,时刻警告自己做事要冷静,不要在你做决定后再反悔,已经迟了。

青春短笛

——11级37班 王凯萌

本期特稿

记者:对今年的比赛做好准备了吗?想过自己能拿第一吗?

赵永涛:嗯。做了充分准备。能拿第一。(坚定的语气)

记者:看到你这么开心的笑,现在的心情一定很激动吧?

赵永涛:嗯嗯。很激动,听到同学们为我加油喝彩,真的很开心。

记者:太棒了,希望在运动会场的某个角落再次看到你飒爽的英姿!谢谢你接受采访。

不论是赛场上奔跑的风采还是赛场外开心的笑声,我们看到了赛场上的对手赛场外的兄弟。运动员们的实际行动为我们展现了不一样的风采。那些在赛场上挥洒的汗水和泪水书写了青春的美丽!

终点记录长

今年很有幸采访了宋晖老师,作为终点记录长的她,也为我们说出了自己的心声。

记者:宋老师您好,您认为今年的开幕式怎么样啊?

宋老师:相当好!比去年的开幕式要棒,今年的开幕式都很有创意,很有当代中学生的风貌。别具一格的入场式也彰显了当代中学生的风采,凝聚了同学们的智慧,很有特色。

记者:您的回答很精彩。作为终点记录长

一定很累,那您有什么感受呢?

宋老师:作为终点的记录长,我深感到责任重大。运动员们最后的成绩都在我们这体现,所以我们要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公平地对待每一次的计算。还有就是今年的运动员比往年的都更快更强,总体成绩都要好。

记者:您对下一届运动会有什么期盼呢?

宋老师:希望明年的运动会更精彩,学校也多开展一些此类的活动。

记者:谢谢您接受我的采访。

看着赛场上同学们奔跑的身影,终点的同学忙碌的身影,我不禁又一次感慨——我们的青春是如此的美丽,我们的青春,其实,我们都懂得!

老师们那一张张洋溢着欢笑的面孔,也是运动场上一道亮丽的风景线。老师们很乐意用这种方式来缓解压力,增进和学生的感情,融入到学生们的生活中,丰富老师们的业余生活。他们也希望学校多开展一些此类的活动项目。我们不难看出老师们也葆有一颗童心。

翻过一页页的日历,心中的记忆却不曾褪色。运动场上那一个个飒爽的英姿,已成为了这个秋天里的一道亮丽的风景线。某些角落里的风采,已成了唯美的永恒。

青春挥洒的美丽,也为这平凡的秋天添上了不平凡的一笔! ■

更正

第86期目录《太古遗音》属“小说榜”栏目,而非“长篇连载”,特此更正。

⑥

弘毅 HONGYI
2012年10月